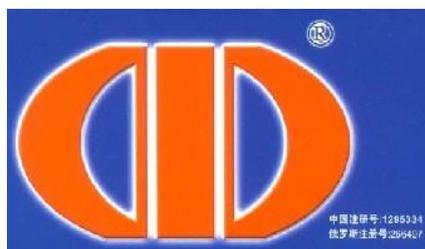


#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 主办券商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大忠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孙永清，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162.1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8.21%。公司其他股东均为其家族成员，公司现暂无外部股东。

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胡大忠通过其控股地位及其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的亲属关系对公司施加影响，则仍可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二、公司内部控制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石油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公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和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变动呈现一定的正相关性。尽管公司长期来通过各项科学管理已具有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但上述原材料价格若出现持续大幅波动，且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则不利于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对本公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 四、公司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市场集中在东北地区，受当地气候条件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具有明细的季节性特点，公司 1-6 月份的销售额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均低于 30%。公司经营的季节性特点，导致公司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减少公司经营的季节性特点导致的经营的不确定性，但这一风险仍将存在。

### 五、受房地产地行业波动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处于房地产上游产业，公司盈利能力直接受新增房地产建筑面积的影响，随着

国家对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实施和房地产长效调控机制的形成，房地产行业景气度和房地产建筑新开工面积面临下降的风险，公司存在因房地产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的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
二、公司内部控制风险.....	2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
四、公司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2
五、受房地产行业波动影响较大的风险.....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简介.....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情况.....	11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19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3
二、公司组织结构.....	2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7
四、公司业务情况.....	34
五、公司商业模式.....	41
六、公司行业基本情况.....	4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3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3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5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55
四、公司独立性.....	55
五、同业竞争.....	57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5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5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2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62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1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4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98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09
六、股东权益情况.....	11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14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6
九、资产评估情况.....	11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17
十一、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1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0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20
主办券商声明.....	121
律师事务所声明.....	12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23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24
第六节 附件.....	12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2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25
三、法律意见书.....	125
四、公司章程.....	12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2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25

##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有限公司	指	哈尔滨中大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大型材	指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大门窗	指	哈尔滨市中大门窗型材厂
公司律师	指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律师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2013年9月26日通过的《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乙烯基的聚合物，其材料是一种非结晶性材料。
三腔、四腔、五腔	指	在热流传递方向的腔室为3、4、5腔
双密封	指	热流传递方向密封数量为二
三密封	指	热流传递方向密封数量为三
多腔式	指	多腔即3、4、5、6腔
三玻三密封	指	三玻中空玻璃及三道密封
三北地区	指	东北、西北、华北地区
ACR	指	ACR (Acrylic copolymer) 是具有核—壳结构的丙烯酸酯类共聚物，是一种综合性能优良的PVC抗冲改性剂。通常人们把以提高塑料韧性为目的而使用的助剂称为抗冲改性剂，以改进加工性能为目的而使用的助剂称为加工改性剂。
CPE	指	氯化聚乙烯 (CPE) 为饱和高分子材料，外观为白色粉末，无毒无味，具有优良的耐候性、耐臭氧、耐化学药品及耐

		老化性能，具有良好的耐油性、阻燃性及着色性能。氯化聚乙烯是由高密度聚乙烯（HDPE）经氯化取代反应制得的高分子材料。根据结构和用途不同，氯化聚乙烯可分为树脂型氯化聚乙烯（CPE）和弹性体型氯化聚乙烯（CM）两大类。
--	--	---

注：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rbin ZhongDa Profiles and Science Co.,Ltd.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淼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4 月 8 日

组织机构代码：73461444-X

住所：哈尔滨市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崂山路 4 号

邮编：150078

电话：0451-84348438

传真：0451-84348440

互联网网址：<http://www.harbinzhongda.com.cn/>

电子邮箱：ankuo@163.com

董事会秘书：安阔

所属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C29），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C2922）

主营业务：PVC 塑料型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塑料型材、塑料管材、新型建筑材料及钢内衬的制造、销售；塑料门窗、铝型门窗制造与安装；按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

###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430538

（二）股票简称：中大科技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每股面值：1.00 元

**(五) 股票总量:** 6600.00 万股

**(六) 挂牌日期:**

**(七)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后，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8 日，至今成立已满一年。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在挂牌当日的限售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原因
1	胡大忠	42,497,164	64.39	控股股东及实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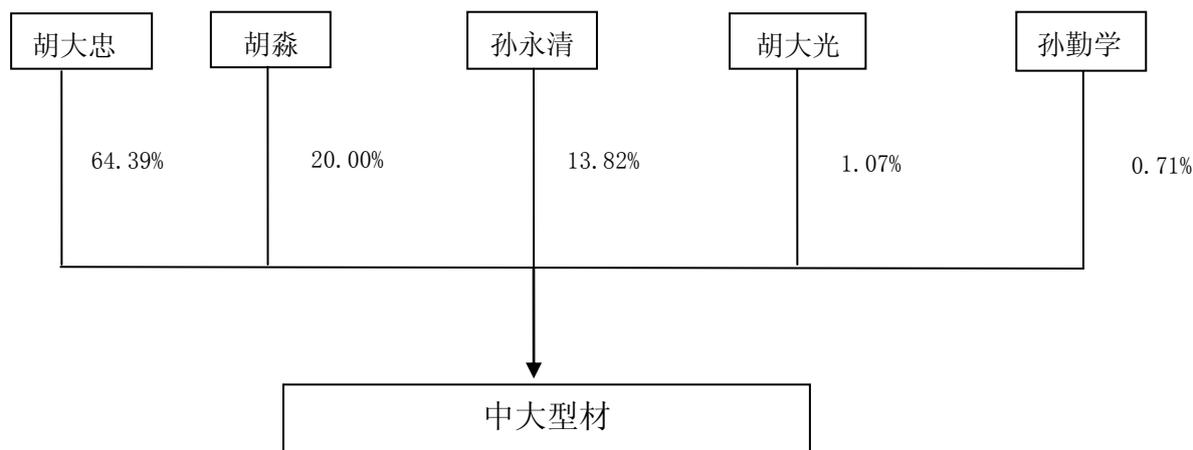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4,165,721	21.46	控制人
	有限售条件股	28,331,443	42.93	
2	<b>胡森</b>	<b>13,200,000</b>	<b>20.00</b>	现任董事及高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3,300,000	5.00	
	有限售条件股	9,900,000	15.00	
3	<b>孙永清</b>	<b>9,124,264</b>	<b>13.82</b>	实际控制人、现任 监事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2,281,066	3.46	
	有限售条件股	6,843,198	10.37	
4	<b>胡大光</b>	<b>707,143</b>	<b>1.07</b>	现任董事、高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76,785	0.27	
	有限售条件股	530,358	0.80	
5	<b>孙勤学</b>	<b>471,429</b>	<b>0.71</b>	现任董事、高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17,857	0.18	
	有限售条件股	353,572	0.53	
<b>无限售条件股合计</b>		<b>20,041,429</b>	<b>30.37</b>	
<b>有限售条件股合计</b>		<b>45,958,571</b>	<b>69.63</b>	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现任管 理层
<b>总计</b>		<b>66,000,000</b>	<b>100.00</b>	——

#### （八）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目前，股东没有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三、公司股权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的股东的持股情况

### 1、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胡大忠	4,249.72	64.39	自然人
2	胡淼	1,320.00	20.00	自然人
3	孙永清	912.43	13.82	自然人
4	胡大光	70.71	1.07	自然人
5	孙勤学	47.14	0.71	自然人
合计		6,600.00	100.00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 2、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之间，胡大忠与孙永清系夫妻关系，胡淼系胡大忠与孙永清的女儿，胡大光与胡大忠系兄弟关系，孙勤学系孙永清哥哥的女儿。

###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胡大忠，其直接持有公司 4,249.7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4.39%。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大忠、孙永清夫妇，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162.1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8.21%。

胡大忠：男，195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68 年至 1976 年为黑龙江省建设兵团二师十五团五连战士；1976 年至 1979 年为哈尔滨市粮食局大修队核算员；1979 年至 1984 年任哈尔滨市南岗区建筑维修工程公司二工区副主任；1984 年至 1988 年任哈尔滨市长城建筑公司副经理；1988 年至 1991 年任哈尔滨市长城企业公司经理；1992 年至 1997 年任哈尔滨市中大建筑公司总经理；1997 年至 2002 年创办中大门窗，任总经理；2002 年创办中大型材，2002 年至 2011 年 4 月 2 日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孙永清，女，195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68 年 3 月至 1976 年 6 月为黑龙江省建设兵团二师下乡知青；1976 年 8 月至 1997 年 10 月为哈尔滨市南岗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1997 年 11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中大门窗办公室主任；2002 年 4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任期三年（自 2011 年 4 月 3 日至 2014 年 4 月 2 日止）。

####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股份公司于 2011 年 4 月成立至今，胡大忠直接持有公司 64.39% 股份，孙永清直接持有公司 13.82% 股份，其二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额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 （一）有限公司成立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哈尔滨中大化学建材有限公司。2002 年 1 月 5 日，股份合作制企业中大门窗以实物出资 298.582 万元，自然人孙永清以货币出资 189.418 万元、朱桂芬以货币出资 48 万元、胡小琴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胡大光以货币出资 6 万元、孙勤学以货币出资 4 万元、王允亭以货币出资 2 万元、马嘉芳和陈峰各以货币出资 1 万元，决定共同组建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60 万元。

2002 年 1 月 28 日，哈尔滨华园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哈尔滨市中大门窗型材厂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哈华资评报字[2002]第 502 号），对中大门窗在此次投资中提供的设备进行了评估，评估现值为 2,985,820.00 元。

2002 年 3 月 14 日，黑龙江岁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黑岁发

会师验字（2002）第 021 号），验证哈尔滨中大化学建材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 5,600,000.00 元，其中实物出资 2,985,820.00 元。

2002 年 3 月 18 日，经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23010913411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胡大忠。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中大门窗	298.58	实物	53.32
2	孙永清	189.42	货币	33.83
3	朱桂芬	48.00	货币	8.57
4	胡小琴	10.00	货币	1.79
5	胡大光	6.00	货币	1.07
6	孙勤学	4.00	货币	0.71
7	王允亭	2.00	货币	0.36
8	马嘉芳	1.00	货币	0.18
9	陈峰	1.00	货币	0.18
合计		560.00	—	100.00

关于中大门窗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的所有权转移至公司的说明：

1999 年修正的《公司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股东应当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准备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临时帐户；以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1996 年 3 月 1 日施行的《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暂行规定》（注：已被《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废止）第八条规定：“注册资本中以实物出资的，公司章程应当就实物转移的方式、期限等做出规定。

实物中须办理过户手续的，公司应当于成立后半年内办理过户手续，并报公司登记机关备案。”

中大门窗用于出资的实物系机器设备，无需办理过户手续。有限公司虽没有严格依照《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暂行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就实物转移的方式、期限等作出规定，但有限公司在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记账凭证中记载：“摘要：投资转入，（借方）

科目：固定资产，（贷方）科目：实收资本，金额为 2,985,820.00 元。”并且，上述机器设备也已经于有限公司设立后即投入公司使用。公司认为，中大门窗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的所有权已经实际转移到有限公司。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大门窗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298.582 万元转让给胡大忠；一致同意朱桂芬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48 万元，胡小琴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10 万元，王允亭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2 万元，马嘉方、陈峰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各 1 万元分别转让于胡大忠。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金额由双方协商均确定为每一元出资作价一元。

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大门窗为股份合作制企业，胡大忠持有中大门窗 49.50% 的股权，为中大门窗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于中大门窗自 2002 年开始一直未再从事生产经营，中大门窗的股东有将该企业注销的想法，2009 年 11 月 8 日，中大门窗召开第十四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中大门窗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于胡大忠。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法人中大门窗变更为自然人胡大忠，由于胡大忠在股权转让前是通过控制中大门窗而间接控制本公司。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未造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010 年 4 月 6 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胡大忠	360.58	货币、实物	64.39
2	孙永清	189.42	货币	33.82
3	胡大光	6.00	货币	1.07
4	孙勤学	4.00	货币	0.71
合计		560.00	—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孙永清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 112 万元转让给胡淼。胡淼系孙永清的女儿，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胡淼一

直在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孙永清与胡淼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为每一元出资作价一元。

2011年11月11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胡大忠	360.58	货币、实物	64.39
2	胡淼	112.00	货币	20.00
3	孙永清	77.42	货币	13.82
4	胡大光	6.00	货币	1.07
5	孙勤学	4.00	货币	0.71
合计		560.00	—	100.00

#### (四)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1年4月2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1】第C1205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7,137,930.56元。2011年4月3日，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龙智评报字(2011)第C1203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有限公司在2010年12月31日的原账面价值为6,713.79万元，评估价值为9,783.60万元，增值3,069.81万元，增值率为45.72%。

2011年4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创立大会暨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0年12月31日为变更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67,137,930.56元按1.01724:1的比例折合为股本6,600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13.7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按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维持不变。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并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1年4月3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11】第C1103号的《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股本6,600.0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1年4月8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高开230199100025277(1-1)。法定代表人胡淼，注册资本6,600.00万元。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胡大忠	4,249.72	64.39	净资产
2	胡淼	1,320.00	20.00	净资产
3	孙永清	912.43	13.82	净资产
4	胡大光	70.71	1.07	净资产
5	孙勤学	47.14	0.71	净资产
合计		6,600.00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

1、胡淼：女，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加入公司后至2011年4月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2、胡大光，男，194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65年至1976年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中原量仪厂技术员；1976年至1997年任东北轻合金加工厂调度员工时定额员；1997年至2002年任中大门窗副厂长；2002年加入公司，任型材车间主任。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3、孙勤学，女，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加入公司后至2011年4月2日任公司会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现任财务负责人，任期自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2日止。

4、胡鑫，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3月至1994年12月在81413部队服役；1995年1月至1997年任哈尔滨中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员工；1997年至2002年任中大门窗工会主席；2002年加入公司，任公司工会主席。2011年4月至2013年3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2日止。

5、安阔，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2月任黑龙江容维投资证券分析师；2007年7月至2008年2月任美尔雅期货助理交易员；2008年3月至2009年1月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兼黑龙江甜源糖业期货交易员。2009年2月加入公司，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 （二）监事

1、任学斌，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加入公司，任型材车间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2、孙永清，现任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的股东的持股情况”之“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胡焱，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至2013年2月任哈尔滨中大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理。2013年3月加入公司，任公司监事（职工监事），任期至2014年4月2日止。

##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胡淼：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2、胡大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王金翠，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4月至2002年3月任中大门窗销售经理；2002年加入公司，任销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4、冯伟刚，195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4月至1996年12月任哈尔滨现代化工建材有限公司第六研究室主任；1997年1月至1998年12月任黑龙江省龙光建材有限公司生产办公室主任；1999年10月至2001年12月任

中大门窗生产厂长；2002年加入公司，2002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研发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11年4月任副总经理、研发部经理。现任公司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5、唐俊峰，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黑龙江北方工具厂程序员；1996年1月至2002年2月任中大门窗办公室主任；2002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供应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6、陈峰，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12月至1998年6月任中大经贸公司法律顾问；1998年6月至2002年2月任中大门窗副经理；2002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7、管利，196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至1986年就职于哈尔滨棉织厂团委工会；1987年至1995年就职于哈尔滨印染厂工会；1995年至2002年2月任中大门窗企划部经理；2002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企划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8、宗小丹，女，195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5年至1978年任哈尔滨塑料机械模具厂工人；1978年至1982年就读于哈尔滨轻工学院塑料成型加工专业；1982年至1991年任哈尔滨塑料机械模具厂工艺工程师；1991年至1998年任海南南滨塑料编织厂总工艺工程师；1998年至2002年任中大门窗技术部经理；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

9、孙勤学，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现任财务负责人，任期至2014年4月2日止。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10、安阔，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 （一）资产负债表的主要数据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79,035,786.42	76,006,629.45	46,065,750.67
非流动资产	90,075,399.22	64,796,829.73	61,696,878.04
资产总额	169,111,185.64	140,803,459.18	107,762,628.71
流动负债	70,920,360.88	35,644,297.06	21,619,749.64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额	70,920,360.88	35,644,297.06	21,619,749.64
股东权益总额	98,190,824.76	105,159,162.12	86,142,879.07

## (二) 利润表的主要数据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48,317,574.68	229,371,337.07	248,753,607.76
营业利润	-7,133,031.04	22,002,404.74	19,556,081.87
利润总额	-7,204,128.56	21,770,632.30	20,986,069.07
净利润	-6,968,337.36	19,016,283.05	19,004,948.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8,337.36	19,016,283.05	19,004,948.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63,076.38	18,702,057.20	16,622,669.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63,076.38	18,702,057.20	16,622,669.59

## (三)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4,228.15	33,514,546.63	15,414,12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5,569.08	-12,896,075.26	-19,014,65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8,149.09	11,212,179.33	-7,235,60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41,648.14	31,830,650.70	-10,836,132.48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毛利率	8.52%	13.78%	11.92%
净资产收益率	-7.10%	18.08%	22.0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45%	15.69%	17.04%
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9	0.29
每股收益(元/股)(以股改后的股本计算)	-0.11	0.29	0.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0.30	0.51	0.23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以股改后的股本计算)	-0.30	0.51	0.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11	87.67	111.46
存货周转率(次)	1.15	6.61	7.73
<b>财务指标</b>	<b>2013年6月30日</b>	<b>2012年12月31日</b>	<b>2011年12月31日</b>
每股净资产(元/股)	1.49	1.59	1.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以股改后的股本计算)	1.49	1.59	1.31
资产负债率	41.94%	25.31%	20.06%
流动比率	1.11	2.13	2.13
速动比率	0.47	1.25	0.82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联系电话：021-3338 9888

传真：021-5403 8271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洪冒

项目小组成员：李洪冒、范骅、赵书茂、王丝语、赵磊

###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孙炜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31号意龙写字楼2层

联系电话：0451-87221785

传真：0451-87221786

经办律师：庞春生、于广超

### (三) 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010-8821 9191

传真：010-8821 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丽、高翔军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靳玉荣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一号楼东区 2007 室

联系电话：010-8586 6870

传真：010-8586 6877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王菊、康旭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华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PVC 塑料型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具体包括塑料型材、塑料管材、新型建筑材料及钢内衬的制造、销售，以及按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

公司是黑龙江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塑料门窗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及定点生产企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异型材及门窗制品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及定点生产企业、黑龙江省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协会异型材及门窗质量专业委员会主任单位。公司始终致力于建筑节能材料的研发和创新，在同行业中率先成立了哈尔滨市中大塑料门窗研究所，拥有国内最先进的双螺杆挤出生产线和领先的研发能力，可生产 60 系列型材、66 系列型材、75 系列型材、80 系列型材等十大系列百余个品种。为满足社会不同层次的需求，公司“塑料门窗研究所”最新研制的 66C 五腔三玻节能保温型材、70 六腔三玻节能保温型材、单框双层四玻窗、木纹 PVC 塑料型材、双色共挤型材、覆铝型材、彩色覆膜型材、PVC 塑料栅栏等，是高档住宅装修、写字楼和星级宾馆的首选门窗型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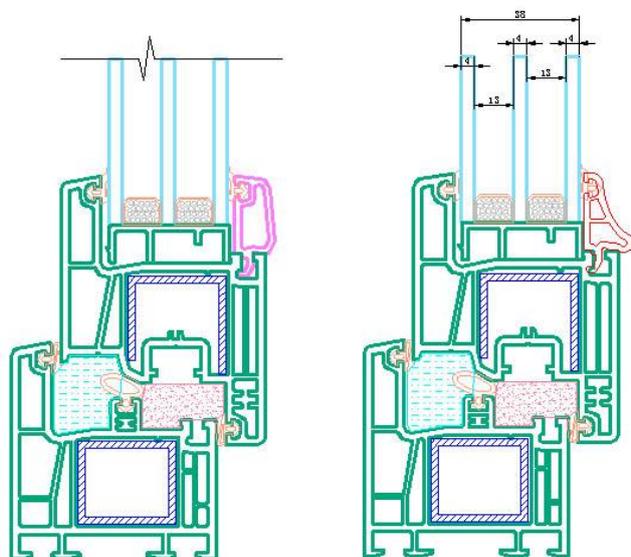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 PVC 塑料型材和钢内衬，其中 PVC 塑料型材包括“中大 60”、“中大 66”、“中大 70”、“中大 75”、“中大 80”系列型材、双色共挤型材、彩色覆膜型材、覆铝系列型材、铝塑铝型材、压花系列型材、保温辅助型材等等。其可视面壁厚：2.8~2.5mm，非可视面壁厚：2.5~2.0mm，分别属 GB/T8814-2004 标准中的 A、B 类产品。标准化的壁厚不仅提高型材自身的惯性矩，同时也提高型材的可焊接性。其主型材有三腔、四腔、五腔、六腔结构，选择不同的玻璃压条可实现双层或三层中空玻璃结构，配合双密封或三密封结构，可满足严寒、寒冷地区或三北地区的塑料门窗气密性、水密性、保温性能和隔声性能的要求。通过计算设计的主型材增强型钢内腔，选用与内腔形状、尺寸相符的型钢，可提高门窗的强度和刚性。另外，“中大型材”参照欧洲标准设计五金件安装槽，适用于国际、国内各类通用的内平开、平开下悬五金件；各功能槽口均采用

标准化和系列化设计，与辅助型材配套，可放大门窗的使用功能。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政策导向，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为配合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2006BAJ02B06）中——“典型地区用建筑外窗系统研究开发”课题要求，以及黑龙江省建设科技示范工程项目配套，公司在国内首先提出“低碳门窗”概念，在原有国内领先的多腔室三玻三密封塑料平开窗的基础之上，首推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单框双层四玻塑料平开窗。

### 1、多腔室三玻三密封塑料平开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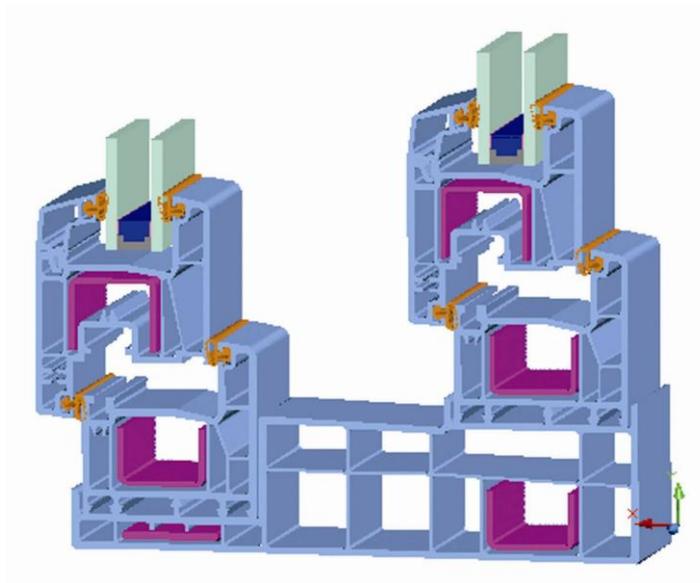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的创新产品是多腔室三玻三密封塑料平开窗，其型材采用《具有抗冻性能硬聚氯乙烯型材及其制造方法》发明专利技术加工，提高了型材的耐寒性能，型材的拉伸冲击强 $>900\text{KJ}/\text{m}^2$ ，弯曲弹性模量 $>3000\text{MPa}$ ，并采用热流传递方向多腔室设计（五~六腔），提高型材热阻能力；玻璃组合采用了三层中空玻璃，两个空气隔离层可进一步提高玻璃的热阻能力，其窗传热系数 K 值  $1.7\sim 1.6\text{W}/\text{m}^2\cdot\text{K}$ ，框扇组合型材传热系数  $1.5\sim 1.6\text{W}/\text{m}^2\cdot\text{K}$ ；该多腔室三玻三密封塑料平开窗系统

三道密封结构设计将气密、水密腔分离，形成各自独立系统，利用等压原理可达到 8 级以上气密性能要求，水密腔容积率可达到  $420\text{mm}^3/\text{mm}$  以上，配合合理的排水系统设计，可满足 5 级以上水密性能要求。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名称	抗风压性 kPa	气密性 $\text{mm}^3/(\text{m}\cdot\text{h})$ $\text{m}^3/(\text{m}^2\cdot\text{h})$	水密性 Pa	保温性能 $\text{W}/(\text{m}^2\cdot\text{K})$	隔声性能 dB
66系列五腔三玻三密封平开窗	4.7	0.1 0.2	450	1.7	36
70系列六腔三玻三密封平开窗	5.6	0.1 0.2	450	1.6	36

### 2、单框双层四玻塑料平开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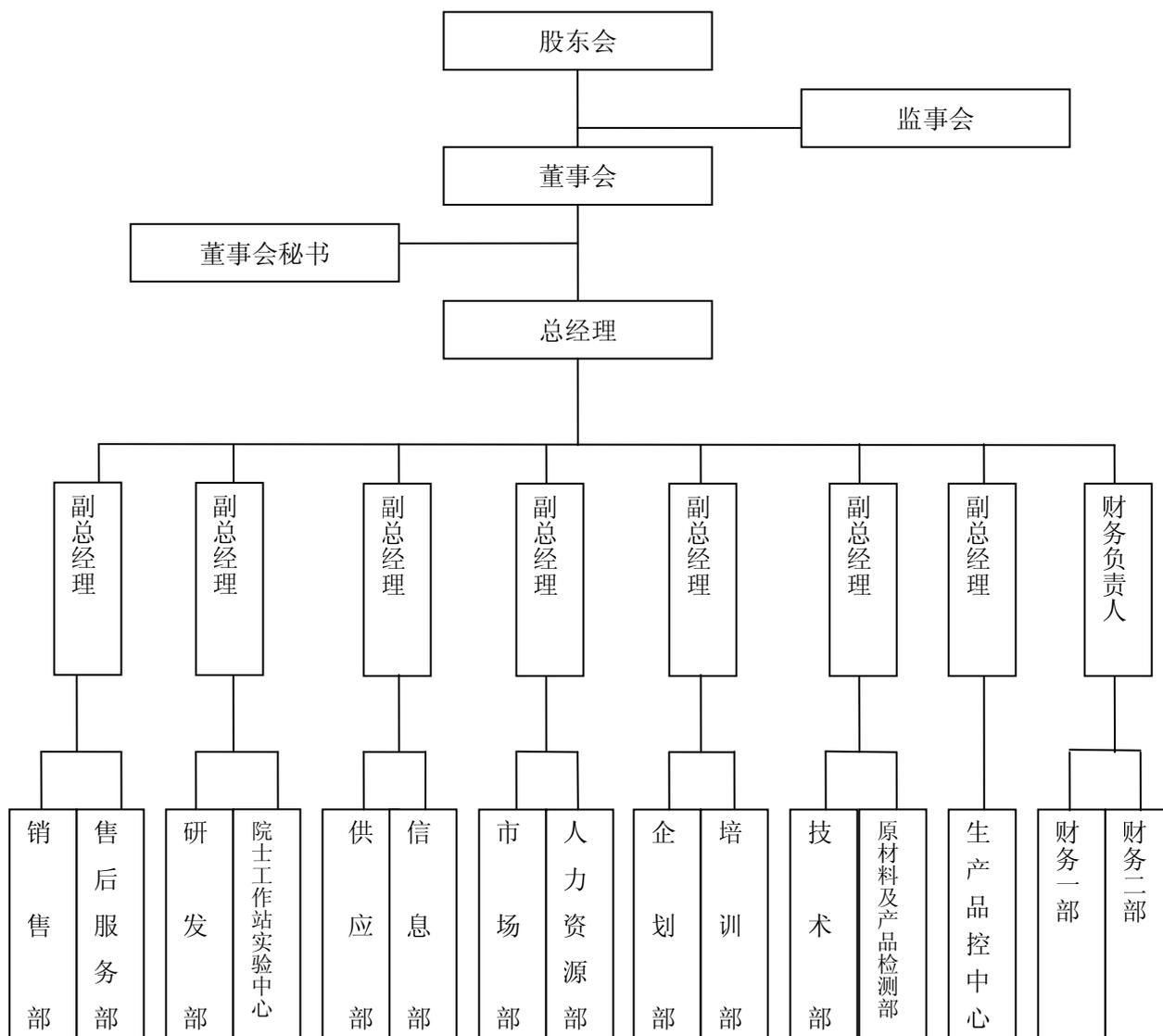


单框双层四玻塑料平开窗是用一附框将两层窗框连接在一起，实现双层窗框组合成一体。利用双层窗的构造原理，每层窗为双玻中空玻璃结构，达到了单框四玻窗的效果；利用双层窗框之间的距离形成一个温度缓冲层，起到室内外空气调节微循环作用，解决严寒地区由温度梯度造成的室内玻璃表面温度偏低所带来的冷辐射和冷凝露问题。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抗风压性 kPa	气密性 mm <sup>3</sup> / (m. h) m <sup>3</sup> / (m <sup>2</sup> . h)	水密性 Pa	保温性能 W / (m <sup>2</sup> · K)	隔声性能 dB
3.6	0.2 0.4	350	1.2	40

## 二、公司组织结构

### (一) 组织结构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混料工艺流程：

树脂干燥→各种助剂→筛选→输送→计量→高速混合→低速混合→放料  
 着色剂→筛选→输送→计量→高速混合→低速混合→放料

2、挤出工艺流程：

挤出→冷却拉伸→切粒→计量→包装→入库→标识→存放

3、复合挤出工艺流程：

PVC 树脂（助剂等）+玻纤改性 PBT→复合挤出→冷却成型→切割→包装→入库→标识→存放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业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始终注重技术创新的应用，公司产品技术创新独特，保温节能性能优越。主要采用的技术包括：

##### 1、配方（工艺）设计

配方（工艺）设计是对最终制品起决定性作用的技术因素之一，配方设计的好坏关系到挤出生产的稳定性及制品是否合格。塑料异型材挤出制品配方（工艺）设计是一门专业技术，可以认为是挤出技术系统中的软件。它遵循 PVC 塑料配方设计的一般规律，但又有其独特性。

根据不同地区的环境温度不同，对塑料型材的要求也不尽相同。在严寒与寒冷地区，应适当增加抗冲击改性剂或采用新型抗冲击改性剂 ACR 取代原抗冲击改性剂 CPE，以提高塑料异型材抗冲击性能。在炎热、紫外线辐射强度高的地区，应适当增加钛白粉、紫外线吸收剂的剂量，以提高塑料异型材的抗老化性能。在沿海地区高层建筑，应使用 A、B 类壁厚（2.8mm 或 2.5mm）、型腔较大的异型材，以提高塑料门窗抗风压性能。经过长期的科学研究和经验的积累，公司已有针对不同产品的、独特的配方（工艺）。

##### 2、断面设计

型材断面的结构设计决定了成品门窗的性能、功能、外观造型与成本造价。这项工作涉及到建筑特点、工程力学、塑料挤出成型工艺学、材料力学、机械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门窗五金与配件、门窗组装与安装工艺，以及地区的地理环境、气候条件、经济发展和消费审美观等诸多领域。

公司产品在断面设计上具有以下特点：

- (1) 型材断面设计首先应符合国家与行业标准；
- (2) 型材断面设计应符合挤出成型工艺要求；
- (3) 断面设计应满足抗风压强度要求；
- (4) 型材断面设计应满足组装与安装要求，性能优良，组装方便；
- (5) 型材断面设计应体现优美的造型、组合功能强、有新颖性、创造性和适用性；

(6) 应考虑地域特色对型材断面设计的影响。

### 3、焊接技术

PVC 塑料窗窗框、扇框的焊接采用带电热板的对接焊机进行，焊接的基本方式是将被焊接的两段窗框（或扇框）下料后的 45° 斜切面在焊机上先定位，然后夹紧，在一定压力下同时与电热板两侧面接触加热后，锯切面塑料熔融，当熔融到一定程度时电热板升起，在压力下两个端角均为 45° 的两段型材的熔融部分对焊粘合，冷却后即形成一体，并构成 90° 角。焊接质量和焊接强度取决于电热板温度、熔融时间、熔融压力、焊接时间及焊接压力等。其焊接过程大致分为四个阶段：（1）型材定位，即按设计要求两根焊接型材预留一定焊接余量；（2）熔化并推进型材；（3）型材熔融端面对接挤压、冷却；（4）取出焊接好的门窗成品或半成品。

### 4、切割技术

切割工序是塑料门窗组装过程中的第一道工序，是将选用的型材按图纸设计计算尺寸进行定尺，定角度的切割过程，塑料门窗成型后的尺寸准确性即由此道工序作为保证依据，是产品质量关键工序。切割技术主要包括：型材的切割、V 口切割、钢内衬切割、端面切铣、排水孔与气压平衡孔钻铣、窗铰链（外插式）插孔、门锁孔钻铣及压条切割。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6项注册商标权，具体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类别具体内容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295334	19	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门、非金属窗	原始取得	2009. 7. 21 — 2019. 7. 20
十颗星	3826256	19	非金属窗；非金属门；非金属栅栏；非金属建筑材料；塑钢门窗；非金属建筑物遮盖物	原始取得	2006. 4. 21 — 2016. 4. 20
LLGR 利杰尔	8548850	19	建筑用塑料管；非金属百叶窗；非金属栅栏；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窗框；	原始取得	2011. 10. 28 —

			非金属门框；塑钢门窗；建筑用塑料板；建筑用塑料杆；建筑用塑料条		2021. 10. 27
 中大三颗星	1054209 0	19	非金属雨水管；铝塑复合管；建筑用非金属框架；非金属窗；非金属门；预制非金属台；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板；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	原始取得	2013. 5. 14- 2023. 5. 13
 中大五颗星	1054228 3	19	非金属雨水管；铝塑复合管；建筑用非金属框架；非金属窗；非金属门；预制非金属台；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非金属建筑物	原始取得	2013. 5. 14- 2023. 5. 13
 中大十颗星	1054235 6	19	非金属雨水管；铝塑复合管；建筑用非金属框架；非金属窗；非金属门；预制非金属台；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非金属建筑物	原始取得	2013. 5. 14- 2023. 5. 13

注：以上注册商标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均为零。

## 2、专利技术

截至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23项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有效期或申请日期
1	具有抗冻性能硬聚氯乙烯型材及其制造方法	ZL02132692. 4	发明专利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2. 7. 26 - 2022. 7. 25
2	一种 ASA 改性材料	ZL200710144844. 3	发明专利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7. 12. 1 7- 2027. 12. 1 6
3	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碳纤维聚氯乙烯复合型材	zl20112021300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中大型材	2011. 6. 23 -

						2021. 6. 22
4	三腔框料型材	z120122010856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中大型材	2012. 3. 21 - 2022. 3. 20
5	具有高耐候保护层的塑料型材	ZL200420063388. 1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4. 9. 8- 2014. 9. 7
6	披水条	ZL200620020410. 3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6. 3. 20 - 2016. 3. 19
7	复合材料窗台板	ZL200820211816. 9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8. 12. 2 6- 2018. 12. 2 5
8	内置百叶节能窗	ZL200920099002. 5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9. 1. 22 - 2019. 1. 21
9	单框双层四玻塑料平开窗框	ZL201020271972.1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10. 07. 2 7- 2020. 07. 2 6
10	型材(压条)	ZL200630020129. 5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6. 3. 20 - 2016. 3. 19
11	型材(门扇)	ZL200630020132. 7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6. 3. 20 - 2016. 3. 19
12	型材(中梃)	ZL200630020130. 8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6. 3. 20 - 2016. 3. 19

13	型材(中梃)	ZL200730129674.2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7.3.21 - 2017.3.20
14	型材(窗扇)	ZL200630020131.2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6.3.20 -2016.3.1 9
15	型材(窗扇)	ZL200730129675.7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7.3.21 - 2017.3.20
16	型材(窗框—1)	ZL200730129676.1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7.3.21 - 2017.3.20
17	型材(窗框—2)	ZL200730129677.6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7.3.21 - 2017.3.20
18	地弹门方管型材	ZL200830100325.2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8.8.21 - 2018.8.20
19	地弹门框型材	ZL200830100323.3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8.8.21 - 2018.8.20
20	地弹门扇型材	ZL200830100324.8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08.8.21 - 2018.8.20
21	单框双层四玻窗框 型材(节能型)	ZL201030227618.4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中大型材	2010.07.2 7- 2020.07.2 6
22	型材保护罩	ZL201130187676.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中大型材	2011.6.23

						- 2021.6.22
23	窗型材组合	z1201330003015.x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中大型材	2013.1.7- 2023.1.6

说明：上述 19 个继受取得的专利技术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大忠先生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无偿转让给公司并办理了专利权属变更手续。但因员工个人工作疏忽，尚有 1 项专利未转让至公司，详细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有效期或申请日期
1	塑料门扇用增强塑芯	Z1201020674018.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胡大忠	2010.12.2 2- 2020.12.2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大忠本人已经做出承诺，将于 2014 年 3 月之前配合完成此项专利的转让手续。

### 3、土地使用权

公司于 2008 年 9 月取得位于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崂山路西侧 544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50 年，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9 月，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证号为哈国用（2008）第 86053 号，后土地证换证换为哈国用（2012）第 09006371 号。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与哈尔滨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坐落于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对青工业园区规划 12 路以东、规划 12 路以北的面积为 48,087.20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宗地编号为 8-06-05-0006）及坐落于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对青工业园区规划 8 路以西、规划 13 路以北的面积 26976.60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宗地编号为 8-05-06-0007），土地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土地出让价款为 12,850,000 元及 7,150,000 元。出让价款均分两期支付，第一期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之前支付出让价款的 50%，第二期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前支付剩余出让价款。因公司土地出让价款尚未付清，故该二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理。公司拟使用该二宗土地建设公司对青山生产加工基

地。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因行业暂无要求企业取得相关生产资格或资质，因此公司暂未取得任何业务许可资格或者资质。

### （四）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1	型材生产线	10	条	1,866,213.68	1,703,697.59	91.29
3	ST65/132 锥双挤出机	5	条	1,068,376.12	603,187.33	56.46
4	模具	22	台	889,786.32	354,431.49	39.83
5	增容设备	1	台	850,000.00	688,499.92	81.00
7	变压器	12	台	760,683.74	652,286.30	85.75
10	混料系统	1	套	623,931.60	589,355.38	94.46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员工 84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人)	比例 (%)
20-29 岁	9	10.71
30-39 岁	29	34.52
40 岁以上	46	54.76
合计	84	100.00

#### （2）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人)	比例 (%)
管理人员	10	11.90
技术人员	8	9.52
销售人员	18	21.43
财务人员	7	8.33
生产人员	41	48.81
合计	84	100.00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人)	比例 (%)
------	--------	--------

本科	5	5.95
大专	29	34.52
中专及以下	50	59.52
合计	84	100.00

#### (4) 按工作地域分类

地 域	人数(人)	比例(%)
哈尔滨	84	100.00
合计	84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 胡大忠：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之“(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之“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冯伟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3) 宗小丹：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1年4月3日至2014年4月2日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情况(%)
1	胡大忠	4,249.72	64.39
2	冯伟刚	—	—
3	宗小丹	—	—
合计		4,249.72	64.39

##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业务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C 塑料 型材	48,317,574.68	44,199,408.49	227,910,518.38	196,163,260.40	247,182,598.30	217,680,257.39
钢内 衬	0.00	0.00	1,460,818.69	1,602,251.62	1,571,009.46	1,433,289.34
合计	48,317,574.68	44,199,408.49	229,371,337.07	197,765,512.02	248,753,607.76	219,113,546.73

## (二) 公司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 1、公司业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门窗型材产品可满足市场的多种需求，具有突出的气密性、水密性、保温性能和隔声性能，广泛适用于“三北”地区特别是严寒、寒冷地区各种建筑的节能门窗，如：节能住宅、节能公共建筑、写字楼、高档宾馆、别墅及家装等。主要消费群体为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建设单位、塑料门窗组装厂家、建筑工程公司等。

###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3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22.52%，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或序号	2013年1-6月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吉林省英东工贸有限公司	2,709,401.85	5.61
通化市博文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2,413,101.81	4.99
沈阳威马斯特商贸有限公司	2,082,478.74	4.31
北京金阳国建五金有限公司	1,880,341.89	3.89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1,795,663.29	3.72
合计		22.52
2013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	48,317,574.68	—

2012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11.14%，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或序号	2012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哈尔滨昌华铝塑门窗装饰制造有限公司	5,899,537.47	2.57
哈尔滨现代柯梅令门窗装饰有限公司	5,437,883.07	2.37
吉林省英东工贸有限公司	4,904,668.63	2.14
哈尔滨誉利达工贸有限公司	4,700,854.85	2.05
哈尔滨安泰窗业有限公司	4,613,955.68	2.01
合计	25,556,899.70	11.14

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	229,371,337.07	—
--------------	----------------	---

2011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 10.84%，具体的销售金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或序号	2011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哈尔滨市四达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6,960,062.65	2.80
大庆三联建材有限公司	5,982,906.05	2.41
黑龙江省滨才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931,464.17	1.98
哈尔滨新新建材有限公司	4,694,110.37	1.89
哈尔滨志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4,383,973.67	1.76
合计	26,952,516.91	10.84
2011 年主营业务收入	248,753,607.76	—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较小，最大的单一客户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仅为 5.61%，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上述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公司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客户权益。

### （三）公司业务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主营业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 PVC 为主，也包括一些辅助材料。原材料的供应商较多，市场充分竞争，因而公司具有一定的自主择优选择权，公司现有原材料一般由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供货，在价格方面由双方协商确定。

2013 年 1-6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良好。能源成本在生产成本中占比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不会产生影响。

PVC 型材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PVC	19,886,647.34	46.85	104,082,048.28	52.32	127,369,278.40	58.07
CPE	2,988,200.64	7.04	16,625,381.85	8.36	17,822,433.22	8.13
钛白粉	2,320,094.19	5.47	16,799,378.15	8.44	14,405,501.38	6.57
ASA	1,919,544.89	4.52	5,625,124.93	2.83	7,249,984.40	3.31
稳定	1,522,294.80	3.59	10,164,802.27	5.11	9,239,597.54	4.21

剂						
碳酸钙	1,109,717.38	2.61	4,696,586.72	2.36	4,602,129.90	2.10
ACR	552,405.85	1.30	3,355,181.73	1.69	3,557,714.79	1.62
<b>合计</b>	<b>30,298,905.09</b>	<b>71.38</b>	<b>161,348,503.93</b>	<b>81.11</b>	<b>184,246,639.63</b>	<b>84.01</b>
电力	4,038,575.13	9.51	10,195,769.37	5.12	9,279,859.08	4.23
<b>合计</b>	<b>4,038,575.13</b>	<b>9.51</b>	<b>10,195,769.37</b>	<b>5.12</b>	<b>9,279,859.08</b>	<b>4.23</b>

备注：以上占比的计算方式为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金额占当期该产品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3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33.21%，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3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46,745,000.00	24.48
2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7,864,500.00	4.12
3	吉林市飞龙股份有限公司	2,390,000.00	1.25
4	杭州科利化工有限公司	3,618,800.00	1.89
5	内蒙古皓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792,220.00	1.46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63,410,500.00</b>	<b>33.21</b>
<b>2013年1-6月采购总额</b>		<b>190,953,730.00</b>	<b>100.00</b>

2012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77.25%，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2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85,364,250.00	52.05
2	盘锦昌瑞化工有限公司	17,292,000.00	10.54
3	吉林市飞龙股份有限公司	6,073,590.00	3.70
4	内蒙古皓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173,950.00	3.76
5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11,789,300.00	7.19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126,693,090.00</b>	<b>77.25</b>
<b>2012年采购总额</b>		<b>164,010,000.00</b>	<b>100.00</b>

2011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39.61%，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编号	2011年前五名供应商	金额（元）	比例（%）
1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3,920,200.00	17.53
2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15,600,000.00	8.06

3	内蒙古皓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402,100.00	3.82
4	盘锦昌瑞化工有限公司	5,307,800.00	2.74
5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14,422,400.00	7.45
<b>前五名供应商合计</b>		<b>76,652,500.00</b>	<b>39.61</b>
<b>2011年采购总额</b>		<b>193,536,127.00</b>	<b>100.00</b>

公司从供应商处采购的主要材料是聚氯乙烯树脂及钛白粉等辅料，物品原材料市场供应十分充足。2012年公司对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52.05%，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考虑到节约成本和加快项目进度等因素，采用集中采购、就近采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选定价格、质量较为合适的供应商作为集中采购方。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并及时更新价格信息库，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均不是公司持股5.00%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00%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供应商权益。

#### （四）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及期后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报告期内及期后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 年月	履行 情况
1	2011520	哈尔滨鸿鹰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89,960.00	2011.5.20	履行完毕
2	2011422	黑龙江省金岛建筑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1.4.22	履行完毕
3	201151	哈尔滨好运来商业有限公司	1,142,839.00	2011.5.1	履行完毕
4	201183	大庆市萨尔图区达华塑钢门窗有限公司	1,108,633.00	2011.8.3	履行完毕
5	20121201	哈尔滨天鹰铝塑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1,319,500.00	2012.12.1	履行完毕
6	201241	哈尔滨好运来商业有限公司	1,746,140.00	2012.4.1	履行完毕
7	20120405	鹤岗市经纬建筑有限公司	1,066,722.00	2012.4.5	履行完毕

8	201231	哈尔滨保隆门业有限公司	976,429.00	2012.3.1	履行完毕
9	201335	哈尔滨三力门窗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13.3.5	履行完毕
10	2013418	黑龙江博成门窗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3.4.18	履行完毕

2、报告期内及期后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报告期内及期后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 年月	履行 情况
1	1101015	南京金陵化工厂有限责任公司	2,440,000.00	2011.1.24	履行完毕
2	Y11-13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895,000.00	2011.2.25	履行完毕
3	Y11-48	内蒙古皓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	2011.6.8	履行完毕
4	20010316-01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6,139,800.00	2011.3.16	履行完毕
5	Y12-54	吉林市飞龙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0.00	2012.8.11	履行完毕
6	Y12-1	盘锦昌瑞化工有限公司	2,060,000.00	2012.1.12	履行完毕
7	Y12-123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2.7.23	履行完毕
8	2012091901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525,000.00	2012.9.19	履行完毕
9	Y13-52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3.6.4	履行完毕
10	Y13-49	杭州科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0.00	2013.5.29	履行完毕

3、报告期内及期后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抵押等其它合同及报告期内及期后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履行 期限	履行 情况
1	2010 哈科银授字(贷款)第 141-013 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5,000,000.00	2010.9.26 至 2013.9.25	履行完毕
2	科技支行 2010 年企高抵字第 141-006 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1,000,000.00	2010.9.26	履行完毕

3	科技支行 2010年企高 抵字第 141-007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4,000,000.00	2010.9.26	履行完毕
4	科技支行 2010年企贷 字第 141-096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5,000,000.00	2010.12.14至 2011.9.25	履行完毕
5	科技支行 2010年企贷 字第 141-097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8,550,000.00	2010.12.17至 2011.9.15	履行完毕
6	科技支行 2011年企贷 字第 141-004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11,445,100.00	2011.1.20至 2011.9.25	履行完毕
7	科技支行 2011年企贷 字第 141-008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000,000.00	2012.2.17至 2013.2.16	履行完毕
8	科技支行 2011年企贷 字第 141-009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7,000,000.00	2012.2.17至 2013.2.16	履行完毕
9	科技支行 2012年企抵 字141-001 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000,000.00	2012.2.17	履行完毕
10	科技支行 2012年企抵 字141-002 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7,000,000.00	2012.2.17	履行完毕
11	松北支行 2012年企贷 字第 103-004号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40,000,000.00	2012.11.12至 2013.11.11	履行完毕
12	松北支行 2012年企抵 字第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77,000,000.00	2012.11.12	履行完毕

103-004 号				
-----------	--	--	--	--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行业。公司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塑料门窗委员会副主任单位、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异型材及门窗制品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并且被黑龙江省建设厅科技委批准为“黑龙江省塑料门窗型材新技术发展中心”、“黑龙江省塑料门窗型材产业化基地”，为工程、房地产、门窗企业等客户提供了节能环保的新型PVC塑料型材产品。公司通过直营和代理的方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通过向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水准的服务和性能优良的新型PVC塑料型材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从中获取收入并实现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 （一）经营模式

公司立足塑料型材的生产与服务领域，专注于寒冷地区细分市场的型材生产，研制推出双玻、三玻、四玻等产品，同时，根据市场需求的差异，及时生产多样化的产品。公司发展的定位是先做强后做大，以科研成果推动产品更新，以科学管理促进生产经营。公司以高新技术为动力、以市场需求为抓手、以产品质量为根本、以客户利益为宗旨。对产品不断更新换代，让客户得到超值服务，同时使公司获得良好收益。

### （二）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营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立足黑龙江，辐射吉林、辽宁、内蒙三省及部分西北地区，并为俄罗斯、蒙古房地产企业所采购使用。公司长期向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当地门窗加工企业销售产品，拥有大批固定客户。公司同时利用参加中国哈尔滨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的机会，与俄罗斯、蒙古客商达成供货意向，再与其指定的国内门窗加工厂签订销售合同，公司产品被加工为成品门窗后由俄罗斯、蒙古客商自行出口。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定价方式，对公司的主要客户，综合客户的信用和需求量等因素，根据与客户之间的协商和沟通，本着互惠互利、共赢发展的原则，签订年度或月度供货协议，约定价格或价格区间，如遇原材料上涨等突发因素时，再另行协商。对公司的其他客户，以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另外，公司信息中心建立了十余个网络营销渠道，及时快

速地将公司产品和信息传送到各地。目前，公司建立了比较齐全的销售网络，并逐步扩大战略布局，加快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 （三）盈利模式

公司提供差异化产品及服务，科学建立控制成本的有效管理制度，成为行业细分市场的龙头企业，确保公司获得稳定增长的利润。公司以研发适合严寒地区使用的高性能节能保温门窗（低碳门窗）差异化的产品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差异化的服务包括交钥匙工程服务、最高满意度服务、最大价值化服务、快速反应马上行动、深度价值化服务等创新服务模式，目标是提供给客户最满意的服务。另外，公司科学、有效地控制成本，严格把握原材料采购价格。石油价格与公司原材料的价格紧密相关，公司设有专人跟踪 PVC 期货价格，并仔细分析国际石油价格、宏观经济形势、原材料价格走势，把握原材料价格的未来走向，更多的采购、储备价格较低的原材料，有效地控制原材料成本，以确保产品具有更大的利润空间。

### （四）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订单大小相应采用大规模定制精益生产及多品种小批量柔性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通过深化落实精细化生产来顺应产业周期规律、满足市场需求。

### （五）采购模式

公司低值易耗品采用批量电子采购与传统采购相结合（询价采购分离），简化了手续，减少了采购时间，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工作效率。

公司大宗原料采购则参考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商品期货走势，按照市场订单预测销量后，合理进行备货。同时公司坚持安全采购原则对同类商品选择 3 家左右的供应商，确保采购安全及时。

## 六、公司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_T\_4754-2011) 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塑料门窗是以聚氯乙烯(PVC)树脂为主原料，加上一定比例的内外润滑剂、

光稳定剂(紫外线吸收剂)、改性剂、着色剂、填充剂等辅助剂混合溶化后,经挤出加工成空腔塑料型材。然后通过切割焊接的方式加工成门窗框扇,装配上玻璃、橡胶密封条、毛条、五金件等附件制作而成门窗。型腔内用安装增强型钢的方法,来增强门窗的刚性,故称之为塑钢门窗。塑钢门窗与钢、铝、木门窗相比有着良好的保温、隔音、耐腐蚀的性能。其主要原料 PVC 树脂的生产过程能耗低,供应量充足。正因为塑料门窗具有上述优点,故在以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为主题的经济建设中有着远大的发展前景和巨大的市场潜力。塑料门窗的详细技术特点如下:

1、由于型材是 PVC 在熔融状态下通过模具挤出成型、定型。因此可以形成实现各类功能的精细构造,如有提高强度放置增强型钢的主型腔,提高保温、隔声性能的多腔构造,排水通道,安装五金件的结构,可以有力的保证门窗功能要求。

2、通过放置不同规格、形状的增强型钢,可使塑料窗获得不同的抗风压强度。除了满足普通风压要求外,也可有很高的抗风压强度。2003 年委员会曾组织了一次对高风压区的上海、深圳、厦门三个城市高层建筑使用塑料窗的情况的调研,调查结果表明,几个城市都曾经历过多次强风吹袭,所使用的塑料窗均完好无损,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大连实德公司 38 层的厦门光明大厦安装的塑料窗在 1990 年经历了一场 12 级以上的台风,台风过后,窗依然保持了完好的初始功能。

3、塑料窗的隔声效果好,据日本资料介绍,要达到同样的降低噪声的要求,安装铝窗的建筑物与交通干道的距离应大于 50 米,而安装塑料窗后,距离可缩短到 16 米。在日益嘈杂的城市环境中,使用塑料窗可使室内环境更舒适。

4、塑料门窗耐腐蚀性能好,可用于酸雨、沿海、化工厂等腐蚀严重的环境。

5、白色的塑料门窗对室内装修的色调要求有较大范围的适应性,近年来相继应用的双色共挤、覆膜、喷涂技术可使塑料窗室外侧颜色更为丰富,满足建筑外立面的色彩要求。

6、塑料窗的框、扇角都是焊接,可以免除组角式窗因工艺不当,从缝隙处漏水的可能性。

7、塑料门窗的型材可回收,重复利用,因为 PVC 树脂是热塑性材料,因此

可以反复加热成型，成为新的制品，循环使用，符合环保要求。

8、塑料窗最大的优点是节能，并在这方面体现出优良的性能价格比。首先就材料的生产能耗来说，单位重量的 PVC 只是钢的 1/8，铝的 1/16。而且在回收重复利用时不需要重新冶炼、铸锭，只需将型材破碎后，即可当做原料使用。能耗极少。这一点对于我国资源短缺的情况十分有利。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 **（1）行业主管部门**

本行业管理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 **（2）行业主要政策**

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国家要求到 2020 年实现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大幅下降。建筑节能作为节能减排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了高度重视，国家颁布了《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已经 2008 年 7 月 23 日国务院第 18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012 年 5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了《“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建科〔2012〕72 号)，指出“到 2015 年，北方严寒及寒冷地区、夏热冬冷地区全面执行新颁布的节能设计标准，执行比例达到 95%以上，城镇新建建筑能源利用效率与“十一五”期末相比，提高 30%以上。北京、天津等特大城市执行更高水平的节能标准，新建建筑节能水平达到或接近同等气候条件发达国家水平。”即全面推进建筑节能工作，新建建筑执行节能标准也由 50%节能标准逐步提高到 65%节能标准，而北京也于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率先执行建筑节能 75%的设计标准，高于国内相关国标和行标，同发达国家水平相当。

2011 年 8 月，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1〕26 号)，指出“推动建筑节能。制定并实施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从规划、法规、技术、标准、设计等方面全面推进建筑节能。新建建筑严格执行建筑节能标准，提高标准执行率。推进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实施“节能暖房”工程，改造供热老旧管网，实行供热计量

收费和能耗定额管理。”

2012年4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下发《关于加快推动我国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财建[2012]167号），指出“大力发展绿色建筑，以绿色、生态、低碳理念指导城乡建设，能够最大效率地利用资源和最低限度地影响环境，有效转变城乡建设发展模式，缓解城镇化进程中资源环境约束.....能够全面集成建筑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及环境保护等多种技术，极大带动建筑技术革新，直接推动建筑生产方式的重大变革，促进建筑产业优化升级，拉动节能环保建材、新能源应用、节能服务、咨询等相关产业发展”；“切实提高绿色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重，到2020年，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超过30%，建筑建造和使用过程的能源资源消耗水平接近或达到现阶段发达国家水平。”其中，“绿色建筑”是指满足《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06），在全寿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能、节地、节水、节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2012年4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下发《关于推进夏热冬冷地区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的实施意见》（建科[2012]55号），指出“‘十二五’期间，夏热冬冷地区力争完成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面积5000万平方米以上。积极探索适用夏热冬冷地区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路径及融资模式，完善相关政策、标准、技术及产品体系，为大规模实施节能改造提供支撑。”

2012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了“新型城镇化”建设，在此政策背景下，房地产将迎来新的机遇。作为房地产业的相关产业链行业，建材行业将面临新的市场空间。

### （3）行业主要标准

2005年1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公告第381号，批准《塑料门窗及型材功能结构尺寸》为建筑工业行业产品标准，编号为JG/T176—2005，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

2005年1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公告第382号，批准《未增塑聚氯乙烯(PVC-U)塑料门》为建筑工业行业产品标准，编号为JG/T180—2005，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原《PVC塑料门》(JG/T3017—1994)和《PVC塑料地弹簧门》(JG/T3051—1998)同时废止。

2006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413号，批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为国家标准，编号为GB/T50378-2006，自2006年6月1日起实施。

2010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522号，批准《严寒和寒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为行业标准，编号为JGJ26-2010，自2010年8月1日起实施。原《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采暖居住建筑部分)》JGJ26—95同时废止。

#### (4)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

另外，2006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建筑门窗节能性能标识试点工作管理办法》建科[2006]319号，以保证建筑门窗产品的节能性能，规范市场秩序。

## 2、行业发展前景

### (1)、城镇化建设带来发展机遇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我国到2020年国民生产总值（GDP）和城乡居民收入比当前翻一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国家大政方针为塑料门窗行业的长远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障：一方面意味着未来城镇化建设会加速；另一方面意味着人们手中的可支配资金越来越多，消费水平越来越高，对塑料门窗品质的要求也不断的提升。城镇化是我们最大的内需潜力所在，我国的城镇化率刚刚超过50%，按户籍人口计算仅为35%左右。差距也是潜力，在未来二、三十年里，每年将有数千万人口转移到城市，这必然会带来住房需求，从而也释放出稳定的门窗需求，预计未来十年我国至少有120亿平方米的住房需求，相当2011年全国商品住宅销售面积的12倍以上。

另外，我国保障房建设将为塑料型材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根据“十二五”规划，未来两年中，保障性住房建设将是各级政府的一项重点工作。未来三年，国家还将提供1900万套保障房（总量3600万套已完成1700万套，国家2013年又下达500万套保障房建设任务），以配合城镇化进程大方针。这些都为行业企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 (2)、新型 PVC 型材是节能减排、低碳环保的需要

据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规划研究院统计，建筑能耗约占社会总能耗的 30%，门窗能耗约占建筑能耗的 60%。其中，房屋通过门窗传热损失能源消耗约占建筑能耗的 32%，通过门窗空气渗透能源消耗约占建筑能耗的 28%。由此可见，门窗节能是建筑节能最关键的环节。据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门窗委员会测算，在同等条件下，塑料型材的导热系数是铝合金的 1/1250。相对于铝合金等其他建筑门窗材料，塑料门窗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具有明显的节能环保性能，符合国家低碳经济的发展方向。

“十二五”期间，国家将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加大既有建筑节能的改造投入，积极推进建筑节能，并提出到“十二五”期末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单位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量分别降低 16%和 17%。随着国家对建筑节能工作的大力推进和相关政策的陆续出台，城镇建筑的节能要求为行业发展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 (3)、产品格局迈向整合阶段

由于塑料型材行业在我国快速走向市场成熟，部分中小规模企业缺乏技术人才和技术升级能力，企业间技术竞争差距明显，行业非同质化竞争制约了整体技术水平的提升。但从长期来看，随着建筑节能标准的逐步提高和执行力度的加大，塑料型材生产成本将会增加，大型品牌生产企业的市场竞争优势将会进一步显现，部分中小型企业及达不到节能标准的低质产品将会逐步被淘汰。参考欧洲国家过去几十年发展的过程，以德国为代表 90 年代末至今，通过十几年的市场整合，4000 余家主流门窗加工企业只剩下几百家，产能有了十几倍的飞跃，“二八原则”的 20%的企业市场占有率将不断提高。

## (二) 市场规模

塑料门窗型材是房地产行业下游产业，根据未来城镇新建住宅量的预测，可以推算出所需塑料门窗型材的使用量，进而预测行业的未来市场规模。

### 1、2013-2030 年城镇年度新建住宅量预测过程<sup>1</sup>

时间	总人口预测 (亿)	城镇化率预测	人均住宅面积 (平方米)	住房存量 (亿平方米)	新增 (亿平方米)	折旧 (亿平方米)	需新建住宅量 (亿平方米)
----	-----------	--------	--------------	-------------	-----------	-----------	---------------

<sup>1</sup>资料来源：东方证券研究所

2013	13.58	53.7%	30.6	223.0	9.4	3.2	12.6
2014	13.64	54.9%	31.1	233.0	9.6	3.3	13.0
2015	13.69	56.1%	31.6	243.0	9.9	3.5	13.4
2016	13.75	57.3%	32.1	253.0	10.1	3.6	13.8
2017	13.80	58.5%	32.6	263.0	10.4	3.8	14.2
2018	13.86	59.7%	33.1	274.0	10.6	3.9	14.6
2019	13.91	60.9%	33.6	285.0	10.9	4.1	15.0
2020	13.97	62.1%	34.1	296.0	11.1	4.3	15.4
2021	14.01	63.2%	34.6	306.0	10.6	4.4	15.0
2022	14.05	64.4%	35.0	317.0	10.2	4.6	14.8
2023	14.09	65.4%	35.4	326.0	9.9	4.7	14.7
2024	14.13	66.5%	35.8	336.0	9.5	4.9	14.4
2025	14.18	67.5%	36.1	345.0	9.2	5.0	14.2
2026	14.22	68.4%	36.4	354.0	8.7	5.2	13.9
2027	14.26	69.4%	36.6	362.0	8.3	5.3	13.6
2028	14.31	70.2%	36.8	370.0	7.8	5.4	13.3
2029	14.35	71.1%	37.0	377.0	7.4	5.6	12.9
2030	14.39	71.9%	37.2	384.0	6.9	5.7	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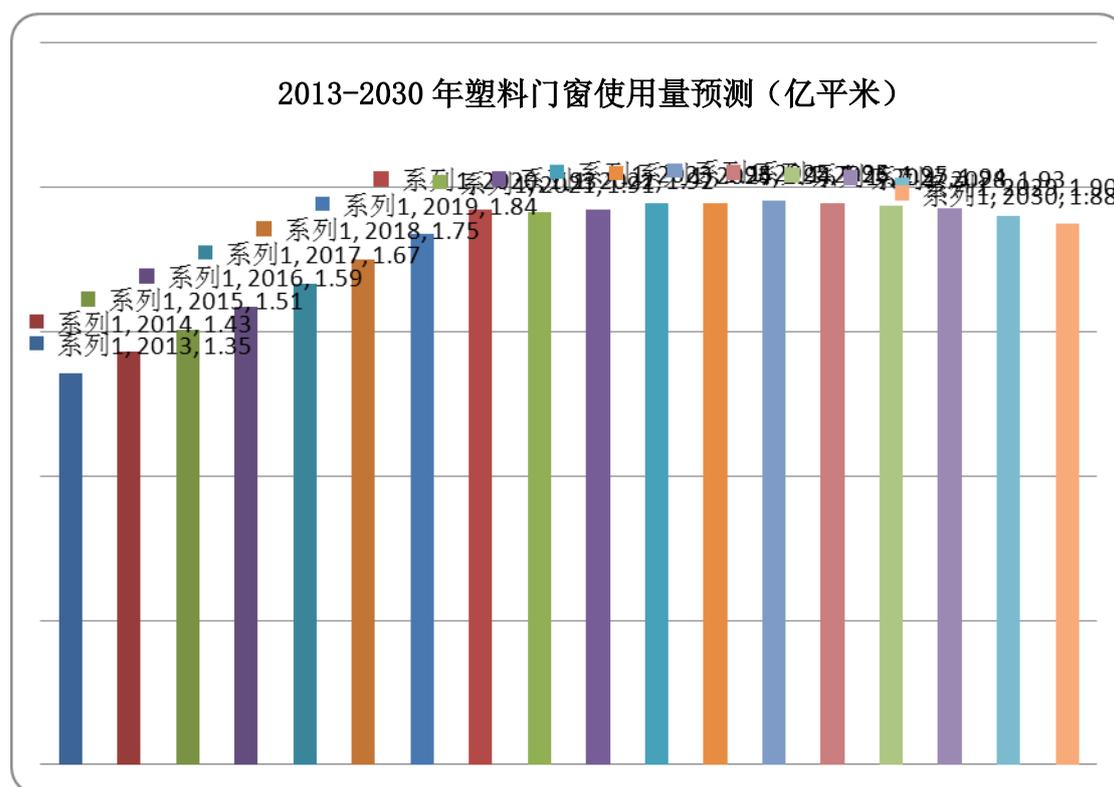
## 2、2013-2030年塑料门窗使用量预测过程

在建筑门窗市场上，目前铝合金门窗和塑钢门窗平分秋色，市场占有率都在45%左右，占据了90%的建筑门窗市场，可见塑钢门窗的使用量也是极大的。预计到2017年，塑钢门窗在建筑门窗市场上的占有率可达到60%左右。保守假设，需用门窗面积占新建住宅面积的25%，塑料门窗使用比例由2013年的43%线性增长至2030年的60%。则预测过程如下：

时间	需新建住宅量 (亿平米)	需用门窗 (亿平米)	塑料门窗 使用比例	塑料门窗使用量 (亿平米)
2013	12.6	3.15	43%	1.35
2014	13.0	3.25	44%	1.43
2015	13.4	3.35	45%	1.51
2016	13.8	3.45	46%	1.59
2017	14.2	3.55	47%	1.67
2018	14.6	3.65	48%	1.75
2019	15.0	3.75	49%	1.84
2020	15.4	3.85	50%	1.93
2021	15.0	3.75	51%	1.91
2022	14.8	3.70	52%	1.92
2023	14.7	3.68	53%	1.95
2024	14.4	3.60	54%	1.94
2025	14.2	3.55	55%	1.95

2026	13.9	3.48	56%	1.95
2027	13.6	3.40	57%	1.94
2028	13.3	3.33	58%	1.93
2029	12.9	3.23	59%	1.90
2030	12.5	3.13	60%	1.88

由此可见，我国塑料门窗型材市场规模巨大，并且受益于国家经济发展、城镇化建设和节能减排政策等利好，在未来的十余年中保持稳步增长。



### （三）行业及公司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基本风险

#####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产品的化工原材料与石油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产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造成行业企业的毛利率的波动。如果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则整个行业经营压力将增大。

##### （2）房地产调控政策的风险

用于房产建筑的塑钢门窗，与房地产市场具有较高的正向关联性。短期而言，目前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未有实质性放松的迹象。受此影响，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增速持续放缓。塑料型材、板材、门窗等，属于与房地产行业相关的下游产

业。因此，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放缓将对行业产品销售产生一定影响。虽然行业部分企业通过参与保障房项目，可在一定程度上拉动型材需求，弥补房地产政策调控对型材市场需求的影响。但未来如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持续低迷，进而导致市场对于塑料型材需求下降，将对行业的经营业绩带来挑战。

### **(3) 行业竞争力不强的风险**

塑料型材是一个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发达国家行业格局大体是，十几家大型企业和 1000 家左右中型企业，大型企业以规模化、自动化程度高而占据主要市场，中型企业以技术含量较高的单一品种取胜。

中国的塑料门窗型材企业大部分是为中小企业，其遍布全国各个区域，尤其是许多小企业没有自己的特色产品，主要靠廉价劳动力以及打价格战来抢占市场，这直接导致塑料门窗行业竞争力下降。同时，行业的产能集中度较高，国内规模在前五位的企业合计产能占行业产能规模的一半以上，行业存在整合需求。

###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优势**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我国黑龙江省、吉林省、内蒙古等严寒地区塑料型材研发能力最强、生产规模最大，具有区域性优势的企业。产品销售立足黑龙江，辐射吉林、辽宁、内蒙古三省及部分西北地区，并远销俄罗斯、蒙古，产销率达 99%。公司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及创新能力排名国内行业领先。

凭借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近年来获得各级政府和行业协会授予的多项荣誉及奖项，在行业内形成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得到业内客户的高度认可。

####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 **(1) 自主研发能力强**

公司设有塑料门窗研究所、研发部、门窗型材试验中心、黑龙江环保节能塑料型材及门窗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公司还引进中国工程院院士加入企业研发中心。公司与哈尔滨理工大学进行了较为紧密的技术合作，开展了技术难题咨询、技术攻关、实习与培训等方面的全方位合作，在产品研发能力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公司曾多次参加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的编制及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点课题，公司自主研发的科技成果直接转化为生产力，使得公司产品的

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公司十分重视对研发的投入，为借鉴和吸收国际先进技术，公司为科技人员提供良好的研发条件，每年安排科技人员到国内外考察、学习，包括每年参加欧洲国际门窗展览会，购买国内最先进的科研设备等。公司科研人员的研究能力获得不断加强和提高，每年都完成规定的研发课题，并发表在行业中有一定影响的论文及研究报告。

#### （2）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

长期来，公司依靠雄厚的研发能力、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积累了稳定的客户资源。并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信誉。主要客户忠诚度高，流失率低。目前，与公司具有合作关系的企业有 100 多家，其中 80% 的客户与公司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确保了公司的经营成果，使公司产品销售的回款具有良好保障。

#### （3）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十分注重市场调研工作，较好把握市场总体走向，及时研发新的产品，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从而有效地拓展多方位的市场。公司研发的技术和产品均以符合市场需求为前提，适销对路。长期以来，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不断加强，保持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具有丰富营销经验和市场开拓能力的销售队伍，与客户、代理商建立了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公司不断扩充营销网络，加强销售力量，优化网络结构，强化售前及售后服务体系建设，使得公司开拓市场的机制更健全、工作更有效。另外，通过建立电子商务系统，公司实现了网络销售，扩展了国际销售市场，特别是俄罗斯市场。并且，公司十分重视与国际间同行的交流与合作，积极参加各种大型的国际商务活动及行业年会和学术交流。

#### （4）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

通过科学的管理控制成本是公司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公司重点抓好二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公司有专人关注国际市场石油价格的波动，全面分析石油价格对原材料价格的影响及其未来走向，及时决策采购原材料的价格和数量。二是加强公司的内部管理，包括生产过程、后勤保障、销售工作等各个环节建立完整、科学的管理制度。长期来，公司的经营成本得到有效地控制。公司的产品在技术先进、质量可靠的前提下，经营成本一般比同行业同类型

企业低 6%左右，成本的有效控制大大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5）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产品的质量控制是公司的首要任务，为了更好的体现公司以客户利益为中心，追求卓越、永无止境的精神。公司从产品的设计和开发阶段就严格按 GB/T9001-2008 质量体系要求执行，即新产品设计和开发的策划、评审、验证、确认、每个阶段都要经过严格论证，最大限度地避免设计和开发中出现缺陷的可能性。公司严格的质量控制带来了良好的市场反响，逐步建立起了良好的市场声誉，产品品牌市场认知度不断提高。

#### （6）电子商务网络营销模式

为使公司产品及相关信息能及时快速的传送到全球各地，公司加强了产品网络营销的建设。几年来公司信息中心建立了十余个网络营销渠道，具体包括：中大企业网站、中大俄罗斯网站、中大阿里巴巴网站、中大手机网站、与省建设厅合建信息中心网络、齐齐哈尔建设局信息中心网络、牡丹江建设局信息中心网络、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信息中心、中国氯碱网、大庆油田物质设备采购网、黑龙江省采购网建立链接等渠道。

网络营销加强了对公司品牌的宣传效果，产品由市知名品牌发展到市名牌、省名牌、全国免检产品，产品远销蒙古国和俄罗斯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并设一名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延期手续、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合法有效。但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如有限公司章程未严格依照当时《公司法》对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的比例做出规定，而是规定监事会的3名监事全部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另外，由于档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三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有限公司监事也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等。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含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其中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5次股东大会会议，6次董事会会议和5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召开程序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

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的规范执行，重视加强内部规章制度的完整性以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目前，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章程内增加了纠纷解决机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等内容。

《公司章程》第三十至三十三条，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原则性的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六条原则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规定由董事会秘书承担该职责，同时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目标、工作对象、职责、工作程序等详细可行的制度。《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章程》第八十五条规定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的标准以及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中建立了较为详细、具有操作性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包括回避事项、回避程序、回避请求权等内容。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办公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公章启用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员工薪酬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以保证公司的顺畅运营，有效地控制风险。目前，公司并未规定累计投票制和独立董事制度，待未来公司发展达到一定阶段时适时建立。

有限公司阶段，各内部组织机构也密切合作、有效制衡；在变更经营范围、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延期手续、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会会议也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但是，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瑕疵，如有限公司章程未严格依照当时《公司法》对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的比例做出规定，而是规定监事会的3名监事全部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另外，由于档

案保管不善，公司部分“三会”会议文件有缺失的现象。有限公司监事也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等。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制定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的治理理念仍需要进一步加强。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觉缴纳各种税款，不存在偷税漏税及欠税的情形；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方面也没有违法违规情况；最近两年内公司未受到任何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处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大忠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孙永清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的公司，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大忠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孙永清对此出具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研发、采购、业务部门和渠道。公司从技术研发到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对外销售，均拥有独立

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产供销和研发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设立了研发部、市场部、生产品控中心、财务部、人事资源部等职能部门。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公司能够进行独立采购和销售工作。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及其前身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时，各股东出资均已足额到位。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1】第 C1205 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确认的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 67,137,930.56 元。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出具的利安达验字【2011】第 C1103 号的《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3 月 16 日，公司将净资产 67,137,930.56 元按 1.01724:1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6,6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113.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具有公司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核心技术人员及股东个人名下未持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持股 5.00%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外兼职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已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开立了银行《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能够独立地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具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

公司独立纳税。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设立了公司各机构内部规章制度，取得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因此，公司内部机构具备独立性。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 五、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大忠，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孙永清，其二人未对外投资其他企业；公司其他持股5.00%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大忠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孙永清于2013年9月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其他持股5.00%以上股东胡淼于2013年9月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作

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3年9月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 （一）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同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细规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关联方担保应当提交给股东大会决议。这两个相关制度安排，保证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非法侵害。

###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00%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00%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胡焱	董事长、总经理	1,320.0000	20.00
胡大光	董事、副总经理	70.7143	1.07
孙勤学	董事、财务负责人	47.1429	0.71
胡鑫	董事	—	—
安阔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任学斌	监事会主席	—	—
孙永清	监事	912.4264	13.82
胡焱	监事（职工监事）	—	—
王金翠	副总经理	—	—
冯伟刚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唐俊峰	副总经理	—	—
陈峰	副总经理	—	—
管利	副总经理	—	—
宗小丹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胡大忠	核心技术人员	4,249.7164	64.39
<b>合计：</b>		<b>6,600.00</b>	<b>100.00</b>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胡大忠、孙永清为夫妻关系，胡焱为胡大忠、孙永清的女儿，胡大光为胡大忠的哥哥，胡鑫、胡焱为胡大忠的侄子，孙勤学为孙永清侄女，任学斌、孙勤学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上述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1、《关联交易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3年9月5日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 2、《关于对外投资相关情况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做出《关于对外投资相关情况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对外投资的企业除已经披露的以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 3、关于诚信状况等的《书面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书面声明，承诺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2011年4月	胡淼接替胡大忠出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出于培养接班人的目的辞去上述职务
2013年3月	原公司监事会主席胡鑫出任公司董事，胡淼出任公司监事，公司董事孙勤学出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原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马嘉芳因个人原因辞去上述职务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均系个人原因所致。公司成立以来，胡大忠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永清一直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管理层总体保持稳定。

### （六）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并未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

突，最近两年未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不存在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章财务数据及相关分析反映了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份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3]第 607A0002 号）。为公司提供 2011 年度、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黑龙江鹏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因为黑龙江鹏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2013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2、主要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008,790.15	32,724,975.90	217,32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68,483.14	3,000,813.10	2,231,715.32
预付款项	23,364,242.57	6,734,247.17	14,620,726.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9,229.79	2,081,763.25	663,985.42
存货	45,355,040.77	31,464,830.03	28,331,99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79,035,786.42</b>	<b>76,006,629.45</b>	<b>46,065,750.6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536,580.41	54,947,581.65	42,925,684.92
在建工程	8,337,263.77	715,630.93	9,431,028.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28,594,737.18	8,762,590.49	9,023,846.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6,817.86	371,026.66	316,31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0,075,399.22</b>	<b>64,796,829.73</b>	<b>61,696,878.04</b>
<b>资产总计</b>	<b>169,111,185.64</b>	<b>140,803,459.18</b>	<b>107,762,628.71</b>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1,600,000.00	550,000.00	
应付账款	7,860,132.02	6,834,730.88	6,411,648.69
预收款项	4,111,441.71	68,411.30	413,913.05
应付职工薪酬	201,387.73	152,223.85	43,280.24
应交税费	-1,049,852.25	2,693,814.76	1,301,486.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197,251.67	5,345,116.27	13,449,421.13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0,920,360.88</b>	<b>35,644,297.06</b>	<b>21,619,749.6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70,920,360.88</b>	<b>35,644,297.06</b>	<b>21,619,749.6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实收资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37,930.56	1,137,930.56	1,137,930.56
盈余公积	3,802,123.16	3,802,123.16	1,900,494.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250,771.04	34,219,108.40	17,104,453.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190,824.76	105,159,162.12	86,142,879.0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8,190,824.76</b>	<b>105,159,162.12</b>	<b>86,142,879.0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9,111,185.64</b>	<b>140,803,459.18</b>	<b>107,762,628.71</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8,317,574.68</b>	<b>229,371,337.07</b>	<b>248,753,607.76</b>
其中：营业收入	48,317,574.68	229,371,337.07	248,753,607.76
<b>二、营业总成本</b>	<b>55,450,605.72</b>	<b>207,368,932.33</b>	<b>229,197,525.89</b>
其中：营业成本	44,199,408.49	197,765,512.02	219,113,546.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3,840.08	583,386.85
销售费用	585,191.15	1,180,964.42	924,596.81
管理费用	7,725,728.68	5,942,350.70	6,806,214.16
财务费用	1,368,336.08	1,431,538.94	1,179,651.22
资产减值损失	1,571,941.32	364,726.17	590,130.1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133,031.04</b>	<b>22,002,404.74</b>	<b>19,556,081.87</b>
加：营业外收入	6,000.00	325,506.89	1,92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7,097.52	557,279.33	499,012.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204,128.56</b>	<b>21,770,632.30</b>	<b>20,986,069.07</b>
减：所得税费用	-235,791.20	2,754,349.25	1,981,120.56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968,337.36</b>	<b>19,016,283.05</b>	<b>19,004,948.51</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b>-6,968,337.36</b>	<b>19,016,283.05</b>	<b>19,004,948.51</b>
少数股东损益			
<b>六、每股收益：</b>	<b>-0.1056</b>	<b>0.2881</b>	<b>0.2880</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56	0.2881	0.28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968,337.36	19,016,283.05	19,004,94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8,337.36	19,016,283.05	19,004,948.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422,161.08	266,839,244.02	291,004,143.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1,245.60	578,870.79	596,31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0,622.00	688,617.69	2,206,350.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894,028.68</b>	<b>268,106,732.50</b>	<b>293,806,804.6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163,200.86	212,701,174.23	258,808,755.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33,503.67	7,979,508.52	6,897,47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0,372.17	9,518,142.61	9,591,5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180.13	4,393,360.51	3,094,933.7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368,256.83</b>	<b>234,592,185.87</b>	<b>278,392,682.1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474,228.15</b>	<b>33,514,546.63</b>	<b>15,414,122.4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25,569.08	12,896,075.26	19,014,65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325,569.08</b>	<b>12,896,075.26</b>	<b>19,014,654.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325,569.08</b>	<b>-12,896,075.26</b>	<b>-19,014,654.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65,355,625.60	23,045,65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00,000.00</b>	<b>65,355,625.60</b>	<b>23,045,655.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727,830.00	28,940,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1,850.91	1,415,616.27	1,340,655.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1,850.91</b>	<b>54,143,446.27</b>	<b>30,281,255.9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558,149.09</b>	<b>11,212,179.33</b>	<b>-7,235,600.9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241,648.14</b>	<b>31,830,650.70</b>	<b>-10,836,132.4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47,975.90	217,325.20	11,053,457.6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806,327.76</b>	<b>32,047,975.90</b>	<b>217,325.20</b>

## 2013年1-6月份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6月份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0	1,137,930.56			3,802,123.16		34,219,108.40	105,159,16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0	1,137,930.56			3,802,123.16		34,219,108.40	105,159,16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968,337.36	-6,968,337.36
（一）净利润							-6,968,337.36	-6,968,337.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68,337.36	-6,968,337.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b>66,000,000.00</b>	<b>1,137,930.56</b>			<b>3,802,123.16</b>		<b>27,250,771.04</b>	<b>98,190,824.76</b>

2012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b>66,000,000.00</b>	<b>1,137,930.56</b>			<b>1,900,494.85</b>		<b>17,104,453.66</b>	<b>86,142,879.07</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b>66,000,000.00</b>	<b>1,137,930.56</b>			<b>1,900,494.85</b>		<b>17,104,453.66</b>	<b>86,142,879.07</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b>1,901,628.31</b>		<b>17,114,667.02</b>	<b>19,016,296.69</b>
(一) 净利润							19,016,283.05	<b>19,016,283.05</b>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016,283.05	<b>19,016,283.05</b>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01,628.31		-1,901,628.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1,628.31		-1,901,628.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6,000,000.00</b>	<b>1,137,930.56</b>			<b>3,802,123.16</b>		<b>34,219,108.40</b>	<b>105,159,162.12</b>

201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				6,171,211.96		55,366,718.60	67,137,93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				6,171,211.96		55,366,718.60	67,137,93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400,000.00	1,137,930.56			-4,270,717.11		-38,262,264.94	19,004,948.51
（一）净利润							19,004,948.51	19,004,948.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004,948.51	19,004,948.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00,494.85		-1,900,494.8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0,494.85		-1,900,49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400,000.00	1,137,930.56			-6,171,211.96		-55,366,718.6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0,400,000.00	1,137,930.56			-6,171,211.96		-55,366,718.60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6,000,000.00</b>	<b>1,137,930.56</b>			<b>1,900,494.85</b>		<b>17,104,453.66</b>	<b>86,142,879.07</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下同）的规定编制。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2、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 3、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

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 4、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是指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按款项账龄划分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公司根据以往经验、结合现时情况，确定账龄组合按如下比例计提坏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确认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6、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

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涉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形式管理权。

####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二、26 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9、资产减值”的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9、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 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9、资产减值”。

## 9、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月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 10、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9、资产减值”。

## 11、研究与开发支出

（1）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2）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资本化。

##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3、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4)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4、收入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 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17、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

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19、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0、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计税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
教育税金及附加	应纳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减免[2012]年(014)号，从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6 月份销售毛利率分别为：11.92%、13.78%、8.52%；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08%、18.08%、-7.10%。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比，公司 2011 年、2012 年销售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均达到了同行业先进企业水平且变动趋势正常；2013 年 1-6 月份，由于受到市场季度性影响，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均较低。

公司 2012 年销售毛利率上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公司 2012 年净利润与 2011 年相比增长 0.06%；2012 年期末净资产与 2011 年期末相比增加 22.08%。2012 年通过生产工艺的改进，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下降，销售毛利率上升 15.60%；由于公司 2012 年销售总额、营业外收支净额与 2011 年相比下降，所得税费用与 2011 年相比上升，公司 2012 年净利润与 2011 年相比仅增加 11,334.54 元。

公司 2013 年 1-6 月份销售毛利率与 2012 年度相比大幅下降、净资产收益率为负，主要原因是：

1、行业周期性影响：1-6 月份为公司经营的淡季，7-12 月份为公司经营的旺季，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销售收入 1.3 亿元，预计全年销售收入为 2 亿元，2013 年全年净利润与 2012 年持平；

2、存货盘亏损失：2013 年 6 月份公司确认存货盘亏损失 4,130,904.13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以前年度未对期末存货执行全面盘点，账实存在差异，由于前期资料管理不善，无法进行追溯调整，会计核算中采用未来适用法将存货盘亏损失一次性计入 2013 年 6 月份的管理费用中。公司已加强对存货管理制度和存货核算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实现公司账实相符；

3、计提坏账准备：2013 年 6 月份，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 1,571,941.32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账龄的划分是以年度为单位，以每年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账龄年度，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款项余额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账款项指 2013 年 1-6 月发生的应收款项形成的期末余额，2012 年 7-12 月份发生的应收款项形成的期末余额，账龄为 1-2 年，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6月份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0.06%、25.31%、41.94%；流动比率分别为：2.13、2.13、1.11；速动比率分别为0.82、1.25、0.47。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的偿债能力呈下降趋势。。

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的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负债的大幅增长。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6月30日流动负债分别为21,619,749.64元、35,644,297.06元、70,920,360.88元。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1-6月份存货周转率分别为：7.73、6.61、1.15；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1.46、87.67、13.11。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比，公司2011年、2012年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较低且呈现下降趋势，表明公司的营运能力低于同行业先进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的原因为：2012年末存货余额的增加及2012年销售收入的减少。2012年12月31日存货金额比2011年12月31日增长65.99%11.06%；2012年度营业收入比2011年度降低7.7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原因为：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及2012年销售收入的减少。公司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增长34.46%，2012年度营业收入比2011年度降低7.79%。

公司2013年1-6月份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均出现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的季节性变化，1-6月份为公司的销售淡季，7-12月份为公司经营的旺季，公司为生产储备了较多的存货。

###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4,228.15	33,514,546.63	15,414,12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5,569.08	-12,896,075.26	-19,014,65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8,149.09	11,212,179.33	-7,235,60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41,648.14	31,830,650.70	-10,836,132.48

公司2011年、2012年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与当期的经营状况一致；2013年1-6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值，产生原因为：公司支付预付款项增加。由

于生产的季节性特点，公司1-6月份为经营淡季，7-12月份为经营旺季，为了准备经营旺季的材料采购，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材料采购预付预付款项增加16,629,995.40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值，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购买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均为正值，主要原因为：公司取得银行提供的短期借款及向股东、公司职工借入资金。公司实现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基本满足了公司投资活动导致的现金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与公司经营状况相适应的现金流量总额，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账面现金余额为5,008,790.15元，基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8,317,574.68	100.00	229,371,337.07	100.00	248,753,607.7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是PVC塑料型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2013年1-6月份、2012年、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100.00%，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塑料型材	48,317,574.68	100.00	229,371,337.07	100.00	248,753,607.76	100.00
<b>合计</b>	<b>48,317,574.68</b>	<b>100.00</b>	<b>229,371,337.07</b>	<b>100.00</b>	<b>248,753,607.76</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按类别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塑料型材	48,317,574.68	100.00	227,910,518.38	99.36	247,182,598.30	99.37
钢内衬			1,460,818.69	0.64	1,571,009.46	0.63
合计	48,317,574.68	100.00	229,371,337.07	100.00	248,753,607.7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按地区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区	48,317,574.68	100.00	229,371,337.07	100.00	248,753,607.76	100.00
合计	48,317,574.68	100.00	229,371,337.07	100.00	248,753,607.7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列示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产品型号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3年1-6月份	PVC塑料型材	45,213,729.25	41,933,164.44	7.26%
	覆膜型材	2,678,375.32	1,901,556.23	29.00%
	铝塑型材	425,470.11	364,687.82	14.29%
	合计	48,317,574.68	44,199,408.49	8.52%
2012年度	PVC塑料型材	223,657,938.74	193,435,704.76	13.51%
	钢内衬	1,460,818.69	1,602,251.62	-9.68%
	覆膜型材	1,688,992.36	903,773.30	46.49%
	铝塑型材	2,563,587.28	1,823,782.34	28.86%
	合计	229,371,337.07	197,765,512.02	13.78%
2011年度	PVC塑料型材	242,414,515.02	213,478,305.97	11.94%
	钢内衬	1,571,009.46	1,433,289.34	8.77%
	覆膜型材	1,296,385.47	807,921.03	37.68%
	铝塑型材	3,471,697.81	3,394,030.39	2.24%
	合计	248,753,607.76	219,113,546.73	11.92%

##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及可比期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8,317,574.68	229,371,337.07	-7.79	248,753,607.76
营业成本	44,199,408.49	197,765,512.02	-9.74	219,113,546.73
营业毛利率	8.52%	13.78%	15.60	11.92%

营业利润	-7,133,031.04	22,002,404.74	12.51	19,556,081.87
利润总额	-7,204,128.56	21,770,632.30	3.74	20,986,069.07
净利润	-6,968,337.36	19,016,283.05	0.06	19,004,948.51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比 2011 年小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处行业为房地产市场的下游，受到公司目标市场所在地的房产市场景气程度下降，公司面对的市场竞争压力加大，导致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小幅下滑。

公司 2013 年 1-6 月份仅完成公司 2012 年全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21.07%，主要原因是：公司的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2011	3,267,840.00	50,934,920.40	119,426,719.03	75,124,128.10	248,753,607.53
2012	3,692,668.37	63,092,523.24	96,733,287.03	65,852,858.43	229,371,337.07
2013	3,234,795.73	45,082,778.95			48,317,574.68

公司的主要市场为东北地区，受当地气候条件的影响，1-6 月份为公司经营的淡季，7-12 月份为公司经营的旺季，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销售收入 1.3 亿元，预计全年销售收入为 2 亿元，2013 年全年净利润与 2012 年持平。

###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585,191.15	1,180,964.42	27.73%	924,596.81
管理费用	7,725,728.68	5,942,350.70	-12.69%	6,806,214.16
财务费用	1,368,336.08	1,431,538.94	21.35%	1,179,651.22
<b>合计</b>	<b>9,679,255.91</b>	<b>8,554,854.06</b>	<b>-3.99%</b>	<b>8,910,462.19</b>

公司 2013 年 1-6 月份管理费用比 2012 年管理费用全年金额增加 30.01%，主要原因是：2013 年 6 月份公司确认存货盘点损失 4,130,904.13 元，占 2012 年管理费用全年金额的 69.52%。公司以前年度未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盘点，账实存在差异，由于前期资料管理不善，无法进行追溯调整，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将存货盘亏损失一次性计入 2013 年 6 月份的管理费用中。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外借款的增加，利息费用支出增加。

####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00.00	302,200.00	1,429,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306.89	
赔偿收入			500,000.00
<b>收入小计</b>	<b>6,000.00</b>	<b>325,506.89</b>	<b>1,929,000.00</b>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221.71	378,695.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221.71	378,695.33	
债务重组损失		178,584.00	454,000.00
其他	50,875.81		45,012.80
<b>支出小计</b>	<b>77,097.52</b>	<b>557,279.33</b>	<b>499,012.80</b>
<b>合计</b>	<b>-71,097.52</b>	<b>-231,772.44</b>	<b>1,429,987.20</b>

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说明
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			100,000.00	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局预算拨款
贷款贴息		300,000.00	500,000.00	哈尔滨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纳税大户奖励资金			100,000.00	哈尔滨市财政局
上市补贴专项资金			700,000.00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持企业上市专项资金
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6,000.00			黑龙江省知识产权局
企业发展资金		2,200.00	29,000.00	哈尔滨市财政局
合计	6,000.00	302,200.00	1,429,000.00	

####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
城建税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印花税	购销总额	0.3‰
地方综合基金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0.16%
房产税	核定房产价值的70%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权面积	3元/m <sup>2</sup>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减免[2012]年(014)号，从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 (一) 应收款项

公司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1年以内0.00%，1-2年10.00%，2-3年40.00%，3年以上100.00%。

#####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2,152,430.00	36.91		2,152,430.00
	1-2年	10.00	2,453,524.60	42.07	245,352.46	2,208,172.14
	2-3年	40.00	13,135.00	0.23	5,254.00	7,881.00
	3年以上	100.00	1,212,413.02	20.79	1,212,413.02	0.00
合计			5,831,502.62	100.00	1,463,019.48	4,368,483.14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2,453,524.60	66.69		2,453,524.60
	1-2年	10.00	13,135.00	0.36	1,313.50	11,821.50
	2-3年	40.00	892,445.00	24.26	356,978.00	535,467.00

	3年以上	100.00	319,968.02	8.69	319,968.02	0.00
合计		-	3,679,072.62	100.00	678,259.52	3,000,813.10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852,398.00	31.83	852,398.00	
	1-2年	10.00	1,505,580.00	56.22	150,558.00	
	2-3年	40.00	40,492.20	1.51	16,196.88	
	3年以上	100.00	279,475.82	10.44	279,475.82	
合计		-	2,677,946.02	100.00	446,230.70	2,231,715.32

公司采用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准备政策，原因为：公司销售结算以现款结算方式为主，公司的应收账款为销售尾款，回收风险较小，公司对于账龄达到3年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能够充分反映公司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2013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账龄的划分是以年度为单位，以每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账龄年度，公司2013年6月30日的应收款项余额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账款项指2013年1-6月发生的应收款项形成的期末余额，2012年7-12月份发生的应收款项形成的期末余额，账龄为1-2年，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

截至201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东宇塑钢门窗有限公司	客户	1,147,346.00	1-2年	19.67
哈尔滨市四达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1,061,314.00	4年以内	18.20
齐翔建工集团大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955,430.00	1年以内	16.38
宁安市宽广塑业有限公司	客户	700,000.00	1年以内	12.00
哈尔滨三力门窗制造安装有限公司直属分公司	客户	497,000.00	1年以内	8.52
合计		4,361,090.00		74.7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东宇塑钢门窗有限公司	客户	1,147,346.00	1 年以内	31.19
哈尔滨市四达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1,061,314.00	3 年以内	28.85
哈尔滨市信达塑钢门窗厂	客户	447,496.60	1 年以内	12.16
哈尔滨现代柯梅令门窗装饰有限公司	客户	439,118.00	3 年以内	11.94
沈阳南风顺顺达塑钢厂	客户	177,182.82	5 年以内	4.82
<b>合计</b>		<b>3,272,457.42</b>		<b>88.95</b>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市四达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892,445.00	1-2 年	33.33
黑龙江省高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852,398.00	1 年以内	31.83
哈尔滨现代柯梅令门窗装饰有限公司	客户	322,756.00	1-2 年	12.05
哈尔滨东安龙翔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219,680.00	1-2 年	8.20
沈阳南风顺顺达塑钢厂	客户	177,182.82	5 年以内	6.62
<b>合计</b>		<b>2,464,461.82</b>		<b>92.03</b>

申报期内，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					
1 年以内	0.00	21,513,280.46	86.21	-	21,513,280.46

析法计提	1-2年	10.00	1,665,784.25	6.67	166,578.43	1,499,205.82
	2-3年	40.00	586,260.48	2.35	234,504.19	351,756.29
	3年以上	100.00	1,190,693.84	4.77	1,190,693.84	0.00
合计			<b>24,956,019.03</b>	<b>100.00</b>	<b>1,591,776.46</b>	<b>23,364,242.57</b>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5,894,886.26	75.74	5,916,688.62	
	1-2年	10.00	671,760.48	8.63	67,176.05	
	2-3年	40.00	391,294.13	5.03	156,517.65	
	3年以上	100.00	825,399.71	10.60	825,399.71	
合计			<b>7,783,340.58</b>	<b>100.00</b>	<b>1,049,093.41</b>	<b>6,734,247.17</b>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13,718,917.29	90.31	13,718,917.29	
	1-2年	10.00	641,594.13	4.22	64,159.41	
	2-3年	40.00	540,623.44	3.56	216,249.38	
	3年以上	100.00	289,207.27	1.91	289,207.27	
合计			<b>15,190,342.13</b>	<b>100.00</b>	<b>569,616.06</b>	<b>14,620,726.07</b>

截至2013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13,794,500.00	55.28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哈尔滨比尔工贸有限公司	2,704,500.00	10.84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547,660.00	6.20	3年以下	模具尚未收到

吉林飞龙股份有限公司	990,539.00	3.97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营口汇吉佳美铝业有限公司	802,566.30	3.22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b>合计</b>	<b>19,839,765.30</b>	<b>79.51</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3,702,500.00	47.57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979,660.00	12.59	2年以下	模具尚未收到
苏州大云塑料回收辅助设备有限公司	393,000.00	5.05	3至4年	设备尚未收到
哈尔滨市呼兰电业局电气安装公司	301,815.88	3.88	1年以内	项目未完工
阜新瀚特尔橡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76,500.00	3.55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b>合计</b>	<b>5,653,475.88</b>	<b>72.64%</b>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8,823,600.00	58.09	1年以内	材料尚未收到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6,910.00	11.17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上海金纬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7,500.00	3.34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苏州大云塑料回收辅助设备有限公司	451,000.00	2.97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阜新瀚特尔橡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73,300.00	1.80	1年以内	设备尚未收到
<b>合计</b>	<b>11,752,310.00</b>	<b>77.27</b>		

截至2013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2013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7-12月份为公司生产旺季，公司因生产需要，预定大批原材料支付预付采购款。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是公司原材料供应商；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模具制造商；苏州大云塑料回收辅助设备有限公司是公司挤出机设备的

生产厂家；哈尔滨市呼兰电业局电气安装公司是政府部门电业局、为公司提供电力安装服务；阜新瀚特尔橡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混料锅设备生产厂商。

###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3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324,545.00	16.82		324,545.00
	1-2年	10.00	479,583.10	24.85	47,958.31	431,624.79
	2-3年	40.00	305,100.00	15.81	122,040.00	183,060.00
	3年以上	100.00	820,658.14	42.52	820,658.14	-
合计			1,929,886.24	100.00	990,656.45	939,229.79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年以内	0.00	1,702,263.25	60.18		1,702,263.25
	1-2年	10.00	305,000.00	10.79	30,500.00	274,500.00
	2-3年	40.00	175,000.00	6.19	70,000.00	105,000.00
	3年以上	100.00	645,658.14	22.84	645,658.14	-
合计			2,827,921.39	100.00	746,158.14	2,081,763.25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	-	-	-	-
按账龄分	1年以内	0.00	337,285.42	19.20		337,285.42

析法计提	1-2年	10.00	175,000.00	9.96	17,500.00	157,500.00
	2-3年	40.00	282,000.00	16.05	112,800.00	169,200.00
	3年以上	100.00	962,638.14	54.79	962,638.14	-
合计			1,756,923.56	100.00	1,092,938.14	663,985.42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门窗质量专业委员会	非关联方	757,415.00	5年以内	39.25	保证金
任学斌	关联方	381,346.39	1-2年及5年以上	19.76	备用金
李宣松	公司员工	150,000.00	1-2年	7.77	备用金
胡大光	关联方	196,175.00	5年以上	10.17	备用金
陈峰	关联方	55,000.00	2-3年	2.85%	备用金
合计		1,539,936.39		79.8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5.36	保证金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门窗质量专业委员会	非关联方	582,000.00	4年以内	20.58	保证金
任学斌	关联方	381,346.39	5年以上及1年以内	13.49	备用金
哈尔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210,300.00	1年以内	7.44	保证金
胡大光	关联方	196,175.00	5年以上	6.94	备用金
合计		2,369,821.39		83.8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门窗质量专业委员会	非关联方	617,000.00	5年以内	35.12	保证金
边树斌	非关联方	543,980.00	5年以内	30.96	备用金
胡大光	关联方	196,175.00	5年以内	11.17	备用金

任学斌	关联方	133,483.14	4-5年	7.60	备用金
陈峰	关联方	55,000.00	1年以内	3.13	备用金
合计		1,545,638.14		87.98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欠款。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包含应收胡大光余额196,175.00元、应收胡淼5,000元产生的主要原因为：胡大光为公司执行市场开拓工作，借用备用金；胡淼因日常工作需要，暂借公司备用金。公司已在2013年12月完成个人备用金借款清算。

## （二）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原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38,496,280.71	-	38,496,280.71	84.88%
在产品	-	-	-	-
库存商品	5,883,179.35	-	5,883,179.35	12.97%
低值易耗品	975,580.71	-	975,580.71	2.15%
合计	45,355,040.77	-	45,355,040.77	100.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27,316,675.89	-	27,316,675.89	86.82%
在产品	-	-	-	-
库存商品	3,330,420.63	-	3,330,420.63	10.58%
周转材料	817,733.51	-	817,733.51	2.60%
合计	31,464,830.03	-	31,464,830.03	100.00%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25,392,466.83	-	25,392,466.83	89.62%
在产品	-	-	-	-
库存商品	2,175,850.76	-	2,175,850.76	7.68%
周转材料	763,681.07	-	763,681.07	2.70%
合计	28,331,998.66	-	28,331,998.66	100.00%

公司2013年6月30日存货余额大幅增加，产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活动具有季节性特点，7-12月份为公司生产旺季，2013年6月份公司为满足生产旺季的原材料需求，储备了较多的原材料。

2013年6月份公司存货盘亏4,130,904.13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以前年度未对期末存货执行全面盘点，账实存在差异，由于前期资料管理不善，无法进行追溯调整，会计核算中采用未来适用法将存货盘亏损失一次性计入2013年6月份的管理费用中。

2013年7月份开始，公司进行了存货管理制度和存货核算制度执行情况的专项整顿工作，对存货管理流程和存货核算流程进行梳理，进一步完善存货管理和核算流程，并要求存货管理部门和财务部分必须执行期末存货的全面盘点程序、基础资料归档保管，保证期末存货账实相符。

### (三)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2013年6月30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净值	原值占原值总额的比重
房屋建筑物	31,884,396.98	6,458,835.62	-	25,425,561.36	32.09%
机器设备	61,982,905.46	36,526,931.93	-	25,455,973.53	62.38%
运输工具	4,745,043.00	3,466,691.31	-	1,278,351.69	4.78%
电子设备	744,233.11	367,539.28	-	376,693.83	0.75%
<b>合计</b>	<b>99,356,578.55</b>	<b>46,819,998.14</b>	<b>-</b>	<b>52,536,580.41</b>	<b>100.00%</b>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净值	原值占原值总额的比重
房屋建筑物	31,764,396.98	5,661,896.31	-	26,102,500.67	32.50%
机器设备	60,131,732.85	32,965,476.00	-	27,166,256.85	61.52%
运输工具	5,128,666.74	3,838,147.83	-	1,290,518.91	5.25%
电子设备	721,027.99	332,722.77	-	388,305.22	0.74%
<b>合计</b>	<b>97,745,824.56</b>	<b>42,798,242.91</b>	<b>-</b>	<b>54,947,581.65</b>	<b>100.00%</b>

2011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净值	原值占原值总额的比重
房屋建筑物	21,414,443.64	4,254,563.79	-	17,159,879.85	27.46%
机器设备	49,770,793.03	26,541,126.65	-	23,229,666.38	63.82%
运输工具	6,145,889.74	3,993,263.16	-	2,152,626.58	7.88%
电子设备	650,983.79	267,471.68	-	383,512.11	0.83%
<b>合计</b>	<b>77,982,110.20</b>	<b>35,056,425.28</b>	<b>-</b>	<b>42,925,684.92</b>	<b>100.00%</b>

2012年11月12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签订了编号

为《2012 年企抵字第 103-004 号》的抵押合同，将公司位于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崂山路 4 号的部分房产作为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物抵押给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抵押房产明细为：一期厂房（产证编号：哈房权证高字第 20120367 号）、二期厂房（产证编号：哈房权证高字第 20120366 号）、三期厂房（产证编号：哈房权证松字第 20120363 号）、收发室（产证编号：哈房权证高字第 20120365 号）、接待室（产证编号：哈房权证高字第 20120364 号）。

银行借款相关信息，详见本节之“四、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 （四）在建工程

2013 年 1-6 月在建工程及转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
厂房三期工程	-	120,000.00	120,000.00	-
办公楼	715,630.93	6,701,023.68	-	7,416,654.61
厂房四期工程	-	920,609.16	-	920,609.16
<b>合计</b>	<b>715,630.93</b>	<b>7,741,632.84</b>	<b>120,000.00</b>	<b>8,337,263.77</b>

2012 年度在建工程及转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二期工程	214,000.00	-80,000.00	134,000.00	-
厂房三期工程	9,217,028.41	620,534.01	9,837,562.42	-
办公楼	-	715,630.93	-	715,630.93
厂房四期工程	-	47,155.00	47,155.00	-
其他工程	-	47,155.00	47,155.00	-
<b>合计</b>	<b>9,431,028.41</b>	<b>1,383,319.94</b>	<b>10,018,717.42</b>	<b>715,630.93</b>

2011 年度在建工程及转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二期工程	214,000.00	-	-	214,000.00
厂房三期工程	3,531,086.08	5,685,942.33	-	9,217,028.41
其他工程	195,945.30	-	195,945.30	-
<b>合计</b>	<b>3,941,031.38</b>	<b>5,685,942.33</b>	<b>195,945.30</b>	<b>9,431,028.41</b>

#### （五）无形资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名称	原值	摊销年限	月摊销额	累计摊销月数	无形资产净值
软件	4,550.00	10	37.92	89	1,175.12
金蝶软件	53,000.00	10	441.67	75	19,874.75
ERP 软件	1,950.00	10	16.25	75	731.25
实体设计软件	35,000.00	10	291.67	74	13,417.16
用友软件	22,980.00	10	191.50	73	9,000.50
天心软件	9,708.74	10	80.91	39	6,553.25
天耀软件	20,000.00	10	1,666.67	12	-
管家婆软件	3,490.00	10	29.08	4	3,373.68
土地（崂山路）	8,339,520.00	50	13,899.20	136	6,450,861.67
配套费	2,611,200.00	50	4,352.00	104	2,156,416.47
土地（对青山）	20,000,000.00	50	33,333.33	2	19,933,333.33
<b>合计</b>	<b>31,101,398.74</b>	-	<b>54,340.20</b>		<b>28,594,737.18</b>

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1,101,398.74</b>	<b>11,097,908.74</b>	<b>11,097,908.74</b>
土地使用权	30,950,720.00	10,950,720.00	10,950,720.00
软件	150,678.74	147,188.74	147,188.74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506,661.56</b>	<b>2,335,318.25</b>	<b>2,074,061.77</b>
土地使用权	2,410,108.53	2,245,241.00	2,000,036.84
软件	96,553.03	90,077.25	74,024.93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土地使用权	-		
软件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8,594,737.18</b>	<b>8,762,590.49</b>	<b>9,023,846.97</b>
土地使用权	28,540,611.47	8,705,479.00	8,950,683.16
软件	54,125.71	57,111.49	73,163.81

2012年11月12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企抵字第103-004号》的抵押合同，将公司位于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崂山路西侧的544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作为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物抵押给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银行借款相关信息，详见本节之“四、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 （六）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款项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63,019.48	678,259.52	446,230.70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1,569,974.10	1,027,291.05	547,829.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90,656.45	746,158.14	1,092,938.14
<b>合计</b>	<b>4,023,650.03</b>	<b>2,451,708.71</b>	<b>2,086,998.04</b>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20,000,000.00	-
<b>合计</b>	<b>40,000,000.00</b>	<b>20,000,000.00</b>	<b>-</b>

#### (2) 截至2013年6月30日借款的具体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质押物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	40,000,000.00	2012.11.12 至 2013.11.11	土地使用权+房产
<b>合计</b>	<b>40,000,000.00</b>		

2012年11月12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松北支行2012年企贷字第103-004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最高限额为4000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0%，借款期为2012年11月12日至2013年11月11日。同日，双方签订合同编号为《松北支行2012年企抵字第103-004号》的抵押合同和编号为《松北支行2012年企保字第103-004号》的保证合同，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胡大忠、胡淼、孙永清、胡大光和孙勤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抵押物为公司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抵押物详情本节之“四、主要资产情况”之“(三) 固定资产”和“(五) 无形资产”。

###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	550,000.00	-
<b>合计</b>	<b>1,600,000.00</b>	<b>550,000.00</b>	

### (三)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16,575.87	72.73	5,864,819.87	85.81	5,815,948.86	90.71
1至2年	1,634,685.08	20.80	484,211.18	7.08	210,876.00	3.29
2至3年	136,191.24	1.73	210,876.00	3.09	132,322.63	2.06
3年以上	372,679.83	4.74	274,823.83	4.02	252,501.20	3.94
<b>合计</b>	<b>7,860,132.02</b>	<b>100.00</b>	<b>6,834,730.88</b>	<b>100.00</b>	<b>6,411,648.69</b>	<b>100.00</b>

截至2013年6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淄博殷邦商贸有限公司	1,275,000.00	16.22	1年以内	材料款
黑龙江飞宇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18,703.86	15.50	1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05,240.00	11.52	1年以内	材料款
山东慧科助剂有限公司	783,000.00	9.96	1-2年	材料款
上海金伟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5,570.00	4.91	1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4,567,513.86</b>	<b>58.11</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05,240.00	13.24	1年以内	材料款
盘锦昌瑞化工有限公司	803,300.00	11.75	1年以内	材料款
山东慧科助剂有限公司	783,000.00	11.46	1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金伟挤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62,740.00	5.31	1年以内	材料款
吉林飞龙股份有限公司	362,366.00	5.30	1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3,216,646.00</b>	<b>47.06</b>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慧科助剂有限公司	1,117,800.00	17.43	1年以内	材料款

河北精信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74,000.00	13.63	1年以内	材料款
盘锦昌瑞化工有限公司	609,430.00	9.51	1年以内	材料款
内蒙古皓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49,800.00	8.58	1年以内	材料款
潍坊双源助剂有限公司	458,800.00	7.16	1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3,609,830.00</b>	<b>56.30</b>		

截至2013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四)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74,351.41	99.10	61,921.00	90.51	407,422.75	98.43
1至2年	30,600.00	0.74	-	-	-	-
2至3年	-	-	-	-	4,630.00	1.12
3年以上	6,490.30	0.16	6,490.30	9.49	1,860.30	0.45
<b>合计</b>	<b>4,111,441.71</b>	<b>100.00</b>	<b>68,411.30</b>	<b>100.00</b>	<b>413,913.05</b>	<b>100.00</b>

2013年6月30日预收账款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哈尔滨市宏利塑钢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24.3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黑龙江地恒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22,211.00	7.8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黑龙江庆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	7.3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黑龙江省兴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6.0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黑龙江省滨才房地产开发集团	215,500.00	5.2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b>合计</b>	<b>2,087,711.00</b>	<b>50.78</b>		

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哈尔滨永佳门窗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9.23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哈尔滨迪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29.23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哈尔滨红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321.00	16.55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哈尔滨市冰城牧业有限公司	10,600.00	15.49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哈尔滨市嘉龙塑钢厂	4,412.00	6.45	3-4年	销售货款
<b>合计</b>	<b>66,333.00</b>	<b>96.95</b>		

2011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庆市消防支队	179,894.00	43.46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吉林市鸿屹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北大湖建筑分公司	15,490.00	3.74	1年以内	销售货款
哈尔滨市嘉龙塑钢厂	4,412.00	1.07	2-3年	销售货款
满洲里海峰电器商场	375.00	0.09	3-4年	销售货款
大庆玉塑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218.00	0.05	2-3年	销售货款
<b>合计</b>	<b>200,389.00</b>	<b>48.41</b>		

## (五)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933,402.40	71.07	4,560,348.01	85.32	11,523,818.80	85.68
1至2年	4,479,081.01	24.61	81,872.87	1.53	57,369.43	0.43
2至3年	81,872.87	0.45	-	-	116,757.19	0.87
3年以上	702,895.39	3.86	702,895.39	13.15	1,751,475.71	13.02
<b>合计</b>	<b>18,197,251.67</b>	<b>100.00</b>	<b>5,345,116.27</b>	<b>100.00</b>	<b>13,449,421.13</b>	<b>100.00</b>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哈尔滨市国土资源局	10,000,000.00	54.95	1年以内	土地出让金
胡淼	3,211,057.98	17.65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胡大忠	502,500.00	2.76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郭叔庆	366,666.00	2.01	1年以内	个人借款
孙勤学	250,000.00	1.37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b>合计</b>	<b>14,330,223.98</b>	<b>78.75</b>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胡淼持有公司20%的有表决权股份。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哈尔滨聚鑫钢窗	730,415.00	13.67	1年以内	土地出让金
胡淼	513,871.00	9.61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胡大忠	502,500.00	9.40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郭叔庆	366,666.00	6.86	1年以内	个人借款
孙勤学	250,000.00	4.68	1年以内	股东借款
<b>合计</b>	<b>2,363,452.00</b>	<b>44.22</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胡淼、胡大忠分别持有公司 20%、64.39% 的有表决权股份。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谷佩红	2,500,000.00	18.59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张风春	2,000,000.00	14.87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谷崇峰	2,000,000.00	14.87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杨立丹	1,801,000.00	13.39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张风斌	1,500,000.00	11.15	1 年以内	个人借款
<b>合计</b>	<b>9,801,000.00</b>	<b>72.87</b>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包含公司向股东借款，公司与股东签订了借款协议，约定支付利息，一年期借款利率为 6%；公司向公司股东借款主要原因是：借款利率较银行贷款利率低，借款程序简单；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余额为 4,000.00 万元，融资规模较大，公司的融资通道可靠程度较高。

##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03,270.94	854,087.71	390,728.27
企业所得税	67,290.90	1,137,515.72	742,99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671.08	27,350.98
教育费附加	49,163.88	246,907.91	19,536.42
房产税	105,680.25	81,644.14	73,484.79
印花税	13,481.68	10,106.88	17,887.55
其他	219,189.71	170,105.17	72,787.03
<b>合计</b>	<b>-1,049,852.25</b>	<b>2,693,814.76</b>	<b>1,301,486.53</b>

##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37,930.56	1,137,930.56	1,137,930.56
盈余公积	3,802,123.16	3,802,123.16	1,900,494.85
未分配利润	27,250,771.04	34,219,108.40	17,104,453.66

股东权益合计	98,190,824.76	105,159,162.12	86,142,879.07
--------	---------------	----------------	---------------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胡淼	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胡大光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孙勤学	公司股东、董事、财务负责人
胡鑫	董事
安阔	董事、董事会秘书
胡焱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孙永清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监事
任学斌	监事
王金翠	副总经理
冯伟刚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唐俊峰	副总经理
陈峰	副总经理
管利	副总经理
宗小丹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胡大忠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

关联方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情况（二）公司前十名股东以及持有5.00%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和“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用途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任学斌	监事	生产车间临时性费用备用金	381,346.39	381,346.39	133,483.14
胡大光	股东、副总经理	生产车间临时性费用备用金	196,175.00	196,175.00	196,175.00
陈峰	副总经理	采购部门临时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性费用备用金			
唐俊丰	副总经理	销售部门临时性费用备用金	20,100.00	11,100.00	24,000.00
胡淼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办公室临时性费用备用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657,621.39	648,621.39	408,658.14

截至 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已经与公司员工完成备用金借款的结算，公司员工已归还备用金借款余额 657,621.39。公司已制定《备用金借款管理制度》并将在日后的备用金管理上严格执行上述制度，规范备用金的支取和偿还程序。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胡大忠	502,500.00	502,500.00	2,500.00
其他应付款	孙永清	46,041.00	46,041.00	
其他应付款	胡淼	3,211,057.98	513,871.00	
其他应付款	胡大光	70,000.00	70,000.00	
其他应付款	孙勤学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4,079,598.98	1,382,412.00	2,500.00

## 2、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胡大忠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	2012-11-12	2013-11-11
胡淼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2	2013-11-11
孙永清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2	2013-11-11
胡大光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2	2013-11-11
孙勤学	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2	2013-11-11

控股股东、实际投资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公司股东胡大忠、胡淼、孙永清、胡大光及孙勤学为公司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北支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2012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1 日，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7,70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借款 4,000.00 万元。

##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产生的原因为：因公司日常经常活动的需要，由关联方向公司支取的备用金，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因此，对于该事项，公司执行资金管理制度，未执行公司的关联交易程序。

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款项为：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支付借款利息费用。公司已对该事项执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支付的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因此，公司已对关联方借款、支付利息费用行为执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该项交易合规、公允。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关联方已声明放弃要求公司承担相应义务的权利，不会导致公司经济利益的流出，因此未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且该项交易对公司有利。

####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合规，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对公司进行赠予的情形，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1年4月3日，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时，以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67,137,930.56元，其中留存收益为61,537,930.56元，按1:0.9831的比例折合为股本6,600.00万股，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股东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2,307,586.11元；本公司股东实际未缴纳上述税款，2013年9月22日，本公司股东出具承诺函，该部分税款在实际缴纳时由各股东自行承担。

##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1年4月3日，中大型材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委托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恒通排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并于2011年4月12日出具了龙智评报字[2011]第C12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5,281.20	5,305.93	24.73	0.47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 非流动资产	4,675.83	7,661.57	2,985.74	63.85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3,338.13	4,448.34	1,110.21	33.26
9 在建工程	394.10	394.10		
10 工程物资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920.82	2,796.35	1,875.53	203.68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8	22.78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9,957.03	12,967.51	3,010.47	30.23
21 流动负债	3,243.24	3,183.91	-59.34	-1.83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合计	3,243.24	3,183.91	-59.34	-1.83
24 净资产	6,713.79	9,783.60	3,069.81	45.72

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值。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0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以下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 **十一、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 **（一）行业不景气、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PVC塑料型材，销售市场主要依附于房地产市场，由于近年来国家宏观经济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PVC塑料型行业受到冲击，市场规模的缩小加剧了行业内企业间的竞争，公司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公司销售额小幅下降。

应对措施：

（1）公司将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开发具有技术优势的新产品来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增强公司销售能力，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

### **（二）人工成本增加**

近年来，工人工资水平的大幅提高，公司的人工成本上升，公司面临较大的成本上升压力。

应对措施：

公司将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增加自动化生产设备等措施提高公司员工的人均产值，控制产品的单位成本。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石油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公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和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变动呈现一定的正相关性，但也存在时间滞后的情况，公司可以对原材料价格走势进行较为明确的判断，从而对主要原材料有较强的风险管理能力。但上述原材料价格若出现持续大幅波动，且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则不利于公司的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对本公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多年来与原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渠道关系，具有明显的规模采购优势和资金优势。在应对原材料风险方面，公司充分发挥专业采购优势，加强市场趋势研判和供应渠道拓展，把握采购节奏，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公司积极推行供销市场联动，引导品牌消费，努力提升品牌溢价，提高企业运营质量。

**（四）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备案减免[2012]年（014）号》文件，从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期到期后，若不能继续取得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资质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努力争取新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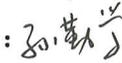
1、哈尔滨中大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胡淼（签字）：

2、全体董事

胡淼（签字）：

胡大光（签字）：

孙勤学（签字）：

胡鑫（签字）：

安阔（签字）：

3、全体监事签字

胡焱（签字）：

孙永清（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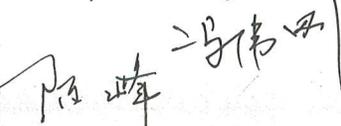
任学斌（签字）：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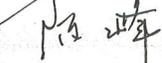
胡淼（签字）：

胡大光（签字）：

王金翠（签字）：

冯伟刚（签字）：

唐俊峰（签字）：

陈峰（签字）：

管利（签字）：

宗小丹（签字）：

孙勤学（签字）：

安阔（签字）：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四年 月 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庞春生、于广超  
庞春生 于广超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孙炜  
孙 炜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盖章）



年 月 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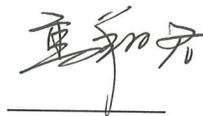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丽



高翔君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年 月 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章）：

王菊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ang Ju*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